



114 年度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 www.singtex.com

刊印日期: 中華民國115年3月28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 名：王淑芬

職 稱：總管理處資深副總經理

電 話：(02)8512-7888

電子郵件 信 箱：spokesman@singtex.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貞伶

職 稱：整合行銷設計中心經理

電 話：(02)8512-7888

電子郵件 信 箱：spokesman@singtex.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二路 10 號 1 樓

工 廠 地址：桃園市觀音區榮工南路 15-1 號

電 話：(02)8512-78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電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葉翠苗、黃世鈞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singtex.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9
參、募資情形.....	70
一、資本及股份.....	7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4
七、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75
八、併購辦理情形.....	75
九、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	75
十、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75
肆、營運概況.....	76
一、業務內容.....	7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6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96
四、環保支出資訊.....	96
五、勞資關係.....	98
六、資通安全管理.....	103
七、重要契約.....	104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7
一、財務狀況.....	107
二、財務績效.....	107
三、現金流量.....	10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110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5
陸、特別記載事項.....	11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6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6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謹就 2025 年度本公司營運結果及未來發展展望報告如下：

一、前言

2025 年全球經濟持續受烏俄戰爭、通貨膨脹及中美貿易與關稅政策變動等多重因素影響，整體市場環境充滿不確定性。面對外部挑戰，本公司持續深化產品製程垂直整合策略，強化成本控管能力，以降低原物料與外部環境波動對營運之衝擊，確保生產穩定與效率。

同時，本公司積極與供應鏈夥伴及客戶深化合作，維持供應鏈韌性與可靠度，以滿足市場需求。在軍工產品方面，除擴大合作範圍外，並穩定經營國防部軍備局生產製造中心第 302 廠委製案業務，進一步強化產能布局與市場版圖，為集團長期發展奠定穩固基礎。

儘管外部環境挑戰仍存，本公司將持續提升核心競爭力，彈性調整營運策略，以穩健步伐推動成長，致力為股東創造長期且可持續之價值。

二、財務表現

2025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6.10 億元，較 2024 年度增加 3.89 億元，成長 12.09%。營業利益為 1.64 億元，較 2024 年度增加 1.30 億元，大幅成長 385.44%。營業外支出為 7,935 萬元，較 2024 年度增加 10,766 萬元，增加 380.37%。本期淨利為 5,822 萬元，較 2024 年度增加 2,001 萬元，成長 52.37%；稅後每股盈餘為 1.06 元。

雖 2025 年度仍受地緣政治、貿易管制及通膨等因素影響，終端需求相對疲弱，惟本公司持續推動高技術、高品質之環保機能性紡織品開發，並積極拓展軍工產品領域，帶動整體營運維持成長並穩定獲利。

三、營運發展

2025 年本公司持續深化垂直整合策略，強化軍工產品供應鏈整體布局，同時優化後加工刷毛、磨毛產品，以及染整與塗佈貼合製程整合效率。

透過整合染整、製膜與貼合之成本與技術優勢，積極投入政府警政、消防、環保等標案市場，建構由布料至成衣之完整垂直整合流程，有效提升產能稼動率、降低單位成本並提升獲利能力。

子公司聚紡新建之 23 億元精密染整廠已於 2025 年正式量產。該廠以智慧製造與綠色生產為核心理念，導入無人化系統、自動化機械手臂及 AI 建模系統；並建置高效能源管理、自動化監控、減碳設備與熱能及水資源回收再利用技術。此項投資不僅提升生產效率與品質穩定度，更強化集團在永續製造之競爭優勢。

子公司神采時尚積極發展國軍軍工產品標案，於 2022 年第四季取得國軍 302 廠五年期委託經營權，並於 2023 年 2 月正式承接。該案已成為軍工產品發展之重要基礎，自 2023 年起對集團營收及獲利帶來顯著挹注。

四、未來展望

展望 2026 年，全球經濟仍將面臨地緣政治衝突、通膨壓力、金融市場波動、氣候異常及主要國家貿易政策調整等變數，品牌客戶之營運策略亦將更趨審慎與分散布局。

品牌商將更重視環保材料應用與低碳製程，並持續進行生產基地多元化布局，以降低地緣政治風險。

在此趨勢下，興采集團憑藉 36 年環保機能性紡織品製造經驗，具備完整垂直整合能力與綠色製程技術優勢。我們將持續擴大全球製造布局，提升生產效率與成本競爭力，以因應全球市場快速變動。

興采集團深具信心，將持續以環保機能產品為核心，結合全球製造布局與軍工專業領域拓展，穩健面對挑戰，持續提升企業價值。

五、2026 年度營運規劃重點

承續 2025 年策略基礎，2026 年將重點推動：

1. 持續提高集團布料自製比率、生產效率，減少損耗提高自製產品的生產利基，以增加接單競爭力及產能稼動率。
2. 持續進行整合染整、製膜及貼合的垂直製程優勢，全力投入管理及製程的優化整合，人員當責及精實管理，以達生產效率及利益最大化為目標。
3. 積極投入戶外、運動、醫療、狩獵及軍工等政府單位標案，擴大營運規模，由布到成衣的垂直整合完全自製生產創造最高利基。
4. 積極研發環保低碳排的產品及技術，運用在戶外、運動、醫療、狩獵及軍工等紡織產品。
5. 積極發展成為軍警消專業工裝、戰鬥個裝與防護裝備的整合供應商。

展望未來，興采集團將秉持穩健務實之經營理念，持續創新與精進，期許在全體股東的支持下，公司經營團隊努力創造最高的營運效益，持續提升獲利回饋給全體股東。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陳國欽



總經理

黃松筠



會計主管

王淑芬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資料

職稱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國欽	男 61-70 歲	114.6.13	3 年	78.3.18	13,245,214	21.61	13,245,214	21.61	9,949,707	16.23	-	-	輔仁大學織品 服裝研究所 諭泰紡織(股) 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 聚紡(股)公司董事長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 董事長 YIELD CROWN LTD 代表人 DIAMOND FORTUNE CORP 代表人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代表人 MAGICTEX CO., LTD 代表人 ADVANCE WISDOM LTD 代表人 ALPHA BRAVE INC 代表人 CHAMPION LEGEND CORP 代表人 TIME GLORY CORP 代表人 SOUTH TO SUCCESS LTD. 代表人 ADVANCE WIDSON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 ALPHA BRAVE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 SINGTEC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	董事長 兼 副 董 事 長	賴美惠	配偶	-

115 年 3 月 28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賴美惠	女 61-70歲	114.6.13	3年	97.6.30	9,949,707	16.23	9,949,707	16.23	13,245,214	21.61	-	-	亞東工專紡織科論泰紡織(股)公司	本公司副董事長 財團法人新北市興采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董事長兼技術長	陳國欽	配偶	-
董事	中華民國	王淑芬	女 51-60歲	114.6.13	3年	97.6.30	108,906	0.18	108,906	0.18	-	-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經理	本公司財務行政處資深副總經理 財團法人新北市興采教育基金會董事	-	-	-	-
外部董事	中華民國	汪雅康	男 71-80歲	114.6.13	3年	102.6.7	-	-	-	-	-	-	-	-	國立中興大學都市計劃研究所 法學碩士 紡織綜合研究所董事長	華立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偉全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豐興鋼鐵(股)公司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資深顧問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邱顯堂	男 71-80歲	114.6.13	3年	114.6.13	-	-	-	-	-	-	-	-	日本國立九州大學材料工學博士 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系教授 中華民國高分子學會理事	光宇應用材料(股)公司研發長 中華民國高分子學會理事 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常務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橡膠工業研究試驗中心監事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杜志挺	男 61-70歲	114.6.13	3年	114.6.13	-	-	-	-	-	-	-	-	亞利桑那州立大學工業工程博士 香港中文大學決策科學及企業經濟系教授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教授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教授	-	-	-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3. 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4. 董事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陳國欽	- 具有商務及紡織業務之工作經驗。 - 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子公司董事長代表人。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
賴美惠	- 具有商務及紡織業務之工作經驗。 - 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 - 現任財團法人新北市興采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
王淑芬	-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紡織業務之工作經驗。 - 現任本公司財務行政處資深副總經理。 - 現任財團法人新北市興采教育基金會董事。 - 歷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1
汪雅康	- 具有商務及紡織業務之工作經驗。 - 現任華立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豐興鋼鐵(股)公司獨立董事、偉全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資深顧問。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3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邱顯堂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經驗。 •台灣科技大學材料系教授、中華民國高分子學會理事。 •具有工業技師之紡織技師證照。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杜志挺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經驗。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教授。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設置 6 席董事，任期 3 年。為健全董事會結構並加強董事會之獨立性與多元性，除有 2 名女性成員外；並由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化工、專利及經營管理等公司業務所需經驗的董事所組成，其中 2 位為獨立董事。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項目	董事				獨立董事	
	陳國欽	賴美惠	王淑芬	汪雅康	邱顯堂	杜志挺
領導、決策、經營、判斷及危機處理能力	√	√	√	√	√	√
對公益事業有貢獻者	√	√	√	√		
對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有專業者			√			√
對所營事業有專業者	√	√	√	√	√	√
對化工及專利有專業者	√			√	√	

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董事成員包含不同性別董事，男性董事占比 66.67%（4 位），女性董事佔比 33.33%（2 位），未來董事改選擬定將優先徵詢女性董事人選，以利達成目標。

(2) 董事會獨立性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所有董事候選人經提名及資格審查，由董事會決議通過送請股東會選任之。現任董事會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兩席獨立董事（33.33%），四席非獨立董事（66.67%），其中 3 席具員工/經理人身份之董事，董事間超過半數之席次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之規定，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3 月 28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陳國欽	男	78.03.14	13,245,214	21.61	9,949,707	16.23	-	-	輔仁大學織品服裝 研究所 論泰紡織(股)公司	聚紡(股)公司董事長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 董事長 YIELD CROWN LTD 代表人 DIAMOND FORTUNE CORP 代表人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代表人 MAGICTEX CO., LTD 代表人 ADVANCE WISDOM LTD 代表人 ALPHA BRAVE INC 代表人 CHAMPION LEGEND CORP 代表人 TIME GLORY CORP 代表人 SOUTH TO SUCCESS LTD. 代表人 ADVANCE WIDSON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 ALPHA BRAVE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 SINGTEC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	副董 事長	賴美惠	配偶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松筠	男	104.08.04	145,557	0.24	-	-	-	-	逢甲大學紡織系 昶和纖維興業(股) 公司副總經理 銘州實業(股)公司 總經理 松懋化纖(股)公司 總經理	無	-	-	-	-
董事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賴美惠	女	78.03.14	9,949,707	16.23	13,245,214	21.61	-	-	亞東工專紡織科 論泰紡織(股)公司 碩士	財團法人新北市興采教育 基金會董事長	技術長	陳國欽	配偶	-
財務行政處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淑芬	女	92.11.24	108,906	0.18	-	-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 碩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 務所審計組經理	財團法人新北市興采教育 基金會董事	-	-	-	-
軍工產業 產品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昱輝	男	114.06.09	26,405	0.04	-	-	-	-	實踐大學服裝設計 系	無	-	-	-	配偶在 公司任 職，但 不是經 理人
成衣製 造技術 中心副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玉華	女	114.06.02	-	-	-	-	-	-	實踐大學服裝設計 系	無	-	-	-	-
研發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立勳	男	112.02.01	56,000	0.09	-	-	-	-	中興大學化工博士	無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布料製造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志賢	男	112.10.13	17,114	0.03	-	-	-	-	逢甲大學經濟系	無	-	-	-	-
總管理處協理	中華民國	蘇世昌	男	112.02.01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紡織工程系 東吳大學法律系 臺灣師範大學人資所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人資部協理	財團法人新北市興采教育基金會董事	-	-	-	-
資訊中心協理	中華民國	吳亭緯	男	112.03.07	-	-	-	-	-	-	交通大學工業工程研究所 盛旭全球資訊處副總經理 前進國際企業資訊服務處副總經理	無	-	-	-	-
布料業務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宜鈺	女	112.09.04	27,957	0.05	-	-	-	-	英國諾桑比亞大學 (University of Northumbria at Newcastle, UK) 碩士: Marketing, MA 學士: Marketing Management, BA	無	-	-	-	-
美洲業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郭佩奇	女	113.08.01	44,177	0.07	-	-	-	-	銘傳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無	-	-	-	-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金(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董事長	陳國欽															
	董事	賴美惠	265		-		21	21	0.45	0.49	13,341	392		-		21.91	24.08
	董事	王淑芬															
	董事	王雅康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陳幹男(註1)															
	獨立董事	陳省三(註1)															
	獨立董事	林益倍(註1)															
	獨立董事	邱顯堂(註2)	960		-		69	69	1.61	1.77	-	-		-		1.61	1.77
	獨立董事	杜志挺(註2)															
	獨立董事	洪輝嵩(註3)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本公司獨立董事兼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併購特別委員會委員，依「董事酬金給付辦法」規定，獨立董事除按月領取報酬外，每次出席各委員會另領取車馬費。 (2)本公司定期依公司經營績效、未來營運風險、獨立董事對公司之營運參與度及貢獻價值等因素檢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之標準與結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任期屆滿解任。 註2：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通過，選任董事。 註3：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通過，選任董事；114年7月23日因個人因素辭任，無領取任何酬勞。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 本公司獨立董事兼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併購特別委員會委員，依「董事酬金給付辦法」規定，獨立董事除按月領取報酬外，每次出席各委員會另領取車馬費。

(2) 本公司定期依公司經營績效、未來營運風險、獨立董事對公司之營運參與度及貢獻價值等因素檢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之標準與結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任期屆滿解任。

註2：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通過，選任董事。

註3：於114年6月13日董事會通過，選任董事；114年7月23日因個人因素辭任，無領取任何酬勞。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陳國欽、賴美惠、王淑芬、汪雅康、陳幹男、陳省三、林益倍、邱顯堂、杜志挺、洪輝嵩	陳國欽、賴美惠、王淑芬、汪雅康、陳幹男、陳省三、林益倍、邱顯堂、杜志挺、洪輝嵩	汪雅康、陳幹男、陳省三、林益倍、邱顯堂、杜志挺、洪輝嵩	汪雅康、陳幹男、陳省三、林益倍、邱顯堂、杜志挺、洪輝嵩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王淑芬	王淑芬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賴美惠	賴美惠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陳國欽	陳國欽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10 人	共 10 人	共 10 人	共 10 人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黃松筠													
執行副總經理(註1)	韓佳良													
布料業務資深副總(註2)	鄭忠龍													
財務行政處資深副總經理(註3)	王淑芬													
研發處副總經理	張立勳	14,715	19,803	597	876	3,034	4,548	-	-	-	-	28.67	43.33	-
布料製造處副總經理	鄭志賢													
布料業務處副總經理	林宜錚													
軍工產品事業處副總經理(註4)	劉昱輝													
成衣製造技術中心副總經理(註5)	陳玉華													

註1：韓佳良於114年5月7日離職。

註2：鄭忠龍於114年1月1日就任布料業務資深副總經理；並於115年1月1日轉任資深特助。

註3：王淑芬於114年6月9日晉升財務行政處資深副總經理。

註4：劉昱輝於114年6月9日晉升軍工產品事業處副總經理。

註5：陳玉華於114年6月2日就任成衣製造技術中心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不含)	韓佳良、陳玉華	韓佳良、陳玉華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不含)	王淑芬、鄭忠龍、林宜錚	王淑芬、鄭忠龍、林宜錚、 鄭志賢、張立勳、劉昱輝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不含)	黃松筠	黃松筠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6 人	共 9 人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黃松筠	-	-	-	-
	執行副總經理(註1)	韓佳良				
	財務行政處資深副總經理(註2)	王淑芬				
	布料業務群資深副總(註3)	鄭忠龍				
	研發處副總經理	張立勳				
	布料製造處副總經理	鄭志賢				
	布料業務處副總經理	林宜錚				
	軍工產品事業處副總經理(註4)	劉昱輝				
	成衣製造技術中心副總經理(註5)	陳玉華				
	人力資源部協理	蘇世昌				
	資訊中心協理	吳亭緯				
	美洲業務部協理	郭佩奇				
	布料業務群協理(註6)	張香弘				

註1：韓佳良於114年5月7日離職。

註2：王淑芬於114年6月9日晉升財務行政處資深副總經理。

註3：鄭忠龍於114年1月1日就任布料業務群資深副總經理；並於115年1月1日轉任資深特助。

註4：劉昱輝於114年6月9日晉升軍工產品事業處副總經理。

註5：陳玉華於114年6月2日就任成衣製造技術中心副總經理。

註6：張香弘於114年9月30日離職。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報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支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支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 事	3.23%	3.69%	2.06%	2.26%
監 察 人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5.84%	70.11%	28.67%	43.33%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2.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包含車馬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盈餘分配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六條規定，董事執行職務之報酬，按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由董事會參酌同業水準支給議定之；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另依董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第三條規定，獨立及外部董事不參與年度盈餘分配所提撥之董事酬勞。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經理人酬金給付辦法」明訂各項薪酬項目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包含固定薪酬（如薪資、年終獎金）及變動薪酬（如績效獎金）。變動薪酬之核發係依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成果及個人績效表現綜合評估決定。本公司依「目標管理暨績效考核作業辦法」執行績效評核，績效達成率係依各職務年度所訂定之可量化關鍵績效指標（KPI）進行考核，並作為變動薪酬發放之重要依據。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包含：

- 一、財務性指標：依公司管理損益報表及各事業群部門對整體利潤之貢獻度；
- 二、非財務性指標：含個人目標達成率、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永續經營之參與等面向。

上述指標係依職務別設定適當權重進行綜合評估，以兼顧短期經營成果與長期發展，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應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1% 至 10% 為員工酬勞，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並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扣除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 3%。

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2.2) 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114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均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

(2.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財務性指標、非財務性指標等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均與「風險控管」結合，以確保職責範圍內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並依實際績效表現核給評等之結果，連結各相關人力資源及相關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經營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共開會 12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註1)	備註
第 12 屆					
董事長	陳國欽	4	0	100	111.5.27 連任
董事	賴美惠	3	0	75	111.5.27 連任
董事	王淑芬	4	0	100	111.5.27 連任
董事	汪雅康	4	0	100	111.5.27 連任
獨立董事	陳幹男	4	0	100	111.5.27 連任
獨立董事	陳省三	4	0	100	111.5.27 連任
獨立董事	林益倍	4	0	100	111.5.27 連任
第 13 屆					
董事長	陳國欽	8	0	100	114.6.13 連任
董事	賴美惠	6	0	75	114.6.13 連任
董事	王淑芬	8	0	100	114.6.13 連任
董事	汪雅康	5	0	62.5	114.6.13 連任
獨立董事	邱顯堂	8	0	100	新任 (改選日期 114.6.13)
獨立董事	杜志挺	8	0	100	新任 (改選日期 114.6.13)
獨立董事	洪輝嵩	2	0	67	新任 (改選日期 114.6.13) 114.7.23 辭任

註 1：

- (1)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相關說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 保留意見
第十二屆 第二十四次 114.01.23	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新增融資額度案	√	
	子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二屆 第二十五次 114.02.26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案	√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案	√	
	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二屆 第二十六次 114.03.26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取消子公司資金貸與越南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子公司資金貸與越南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出售境外子公司持有之越南公司股權	√	
	出售境外子公司持有之越南公司股權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二屆 第二十七次 114.05.13	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案	√	
	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新增一年	√	
	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對子公司原銀行額度展期及新增額度背書保證案	√	
	子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第十三屆 第三次 114.07.08	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對子公司原銀行額度展期背書保證案	√	
	子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三屆 第四次 114.08.1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截至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 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 轉列資金貸與案	√	
	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展期一年案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三屆 第五次 114.11.13	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截至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 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 轉列資金貸與案	√	
	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母公司對子公司銀行額度背書保證案	√	
	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融資額度案	√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三屆 第六次 115.1.22	子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擬取消子公司資金貸與越南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投資子公司案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三屆 第八次 115.3.10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案	√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 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 轉列資金貸與案	√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案	√	
	本公司對子公司銀行額度背書保證案	√	
	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第十三屆 第八次 115.3.10	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	
	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	
	擬提請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議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14 年 1 月 23 日會議	陳國欽 賴美惠 王淑芬	討論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閱後之經理人 113 年度年終獎金及 114 年度固定薪資報酬。	因討論內容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不參與各議案的討論及表決。	該案利害關係人予以迴避外，均經其餘 4 位出席董事全體通過。
114 年 7 月 8 日會議	洪輝嵩	討論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因討論內容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不參與各議案的討論及表決。	該案利害關係人予以迴避外，除一位董事請假外，均經其餘 5 位出席董事全體通過。
	王淑芬	討論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閱後之經理人 114 年 6 月本公司新任經理人及經理人晉升之每月固定薪資報酬。	因討論內容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不參與各議案的討論及表決。	該案利害關係人予以迴避外，除一位董事請假外，均經其餘 5 位出席董事全體通過。
	賴美惠	討論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閱後之經理人 114 年 7 月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調整案。	因討論內容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不參與各議案的討論及表決。	該案利害關係人予以迴避外，除一位董事請假外，均經其餘 5 位出席董事全體通過。
115 年 2 月 3 日會議	陳國欽 賴美惠 王淑芬	討論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閱後之經理人 114 年度年終獎金及 115 年度固定薪資報酬。	因討論內容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不參與各議案的討論及表決。	該案利害關係人予以迴避外，均經其餘 3 位出席董事全體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下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月1日 ~12月31日	董事會及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會自評 董事會成員自評	一、董事會自評 1.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二、董事會成員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序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本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個別董事之績效評估表現皆為優等，未有待改善建議項目。上述評估結果已於115年1月22日第十三屆第六次董事會報告。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持續執行例行營收、財務資料申報及董事會重大決議公告，提升資訊透明度。為加強董事會職能，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使獨立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發揮其功能。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9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第1屆					
獨立董事	陳幹男	4	0	100	111.8.8 就任
獨立董事	陳省三	4	0	100	111.8.8 就任
獨立董事	林益倍	4	0	100	111.8.8 就任
第2屆					
獨立董事	邱顯堂	5	0	100	新任 (改選日期 114.6.13)
獨立董事	杜志挺	5	0	100	新任 (改選日期 114.6.13)
獨立董事	洪輝嵩	0	0	0	新任 (改選日期 114.6.13) 114.7.23 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相關說明：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5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一屆 第二十次 114.01.23	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新增融資額度案	√	
	子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第一屆 第二十一次 114.02.26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案	√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案	√	
	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第一屆 第二十二次 114.03.26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擬取消子公司資金貸與越南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子公司資金貸與越南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出售境外子公司持有之越南公司股權案	√	
	出售境外子公司持有之越南公司股權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第一屆 第二十三次 114.05.13	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案	√	
	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新增一年案	√	
	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對子公司原銀行額度展期及新增額度背書保證案	√	
	子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第二屆 第一次 114.07.08	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對子公司原銀行額度展期背書保證案	√	
	子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5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二屆第二次 114.08.1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截至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案	√	
	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展期一年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第二屆第三次 114.11.13	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截至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案	√	
	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對子公司銀行額度背書保證案	√	
	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融資額度案	√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第二屆第四次 115.01.22	子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取消子公司資金貸與越南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投資子公司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第二屆第五次 115.03.10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案	√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案	√	
	本公司對子公司銀行額度背書保證案	√	
	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	
	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會計師就本公司財務狀況及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向獨立董事提出報告。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上，皆遵循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無違法或違規之情事。	尚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配合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有法律顧問提供諮詢相關法律問題。	尚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定期依據股務代理機構所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規定定期揭露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有關質押、股權增減變動等情形。	尚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訂有「對子公司之監督及管理辦法」並落實執行。關係企業之資產及會計等皆獨立運作，彼此間往來或交易均依相關規定辦理。	尚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已依法令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內線交易防範作業程序」，並據以執行。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對於內部人(含董事、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有關質押、股權增減變動等情形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	尚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第三條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 本公司於114年度進行董事改選，衡諸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成員名單，除有2名女性成員外，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裡且具有產業知識者有陳國欽及汪雅康；對公益事業有貢獻者有賴美惠；對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者	尚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有王淑芬；至於邱顯堂、及杜志挺等2位獨立董事則分別長於薄膜加工、綠色化學應用及商業營運分析與決策等事務。 為積極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持續健全董事會結構，本公司董事會設定具體目標包含董事會組成至少包含一席女性董事。6席董事中，其中2席為女性董事，占所有董事達33.33%。 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定多元化的政策及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 (二) 本公司除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外，並依法訂定併購特別委員會組織規程。 (三) 本公司已依法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並於115年01月22日第十三屆第六次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及董事會成員(自我)考核自評之平均分數分別為4.5分及4.7分，且各項指標分數皆在4分以上(優)，表示興采董事會績效評估為優等。 另本公司訂定之「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中，得視需要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目前由公司治理相關部門擬議中。 (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5.03.10第二屆第五次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將結果提報115.03.10第十三屆第八次董事會審議通過，經本公司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翠苗會計師及黃世鈞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並已出具超然獨立暨查核工作聲明書，並符合適任性條件(包含審計品質指標
	V		尚無差異。
	V		尚無差異。
	V		尚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AQIs)資訊)，足堪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註一) 本公司於112年1月17日第十二屆第九次董事會通過指派總管理處副總經理王淑芬兼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定期及非定期財務業務資訊公告申報，法規變動相關內控內稽制度之製訂或修訂等。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註四)	尚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建立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之溝通管道，另設有網站與email帳號，與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機制，針對各種議題及詢問，建立完善之溝通管道。茲就各面向說明如下： 1. 股東與投資人：藉由媒體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露出/公告重要訊息，如公司治理、重要業務發展、營運績效等股東及投資人關注之相關資訊。每年召開一次股東會並出版年報。 2. 員工與其他工作者：內部網站或內部電子郵件不定期公告各項員工福利事項(健檢、路跑活動等)、每二月的公司月會，佈達福委會資訊、公司重要營運資訊、教育訓練課程、年度績效管理作業等。	尚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員工與管理階層，股東與其他投資人及當地社區：公司於每季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保護員工的健康和安全，提升工作環境品質，進而提高員工的工作滿意度和生產力並確保公司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減少職業傷害和安全事故，保護公司的聲譽。且增強投資者對公司的信心，展現公司對社會和社區的責任感，促進社區和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人力資源部於115年1月辦理114年度員工意見調查，以瞭解組織氣候並蒐集員工意見，作為持續優化管理制度與職場環境之重要參考。 本次調查涵蓋管理領導、薪酬福利、教育訓練、工作內容、工作環境及其他等六大構面；員工填答覆蓋率為48.29%，整體滿意度為4.1分。針對調查結果所呈現之重點議題，已規劃後續溝通及改善作為，以持續提升員工工作體驗與組織效能。 <table><tr><td>對象</td><td>總公司、桃園廠區</td></tr><tr><td>題目</td><td>管理領導、薪酬福利、教育訓練、工作內容、工作環境及其他面向</td></tr><tr><td>調查人數</td><td>673 人</td></tr><tr><td>覆蓋率</td><td>48.29%</td></tr><tr><td>負責調查單位</td><td>人力資源部</td></tr><tr><td>調查頻率</td><td>每年一次</td></tr><tr><td>調查期間</td><td>114/1/1~114/12/31</td></tr><tr><td>整體滿意度</td><td>4.1 分（最低 1 分，最高 5 分）</td></tr><tr><td>調查結果</td><td></td></tr><tr><td colspan="2">整體調查結果顯示，公司在工作內容設計與主管領導面向表現良好，但在薪酬福利制度及部分制度面仍有持續優化空間。</td></tr><tr><td>提升改善方案</td><td></td></tr><tr><td colspan="2">整體而言，本次調查結果顯示公司已建立良好的工作環境與管理基礎，未來將持續透過制度優化與溝通機制，強化員工滿意度與組織向心力。</td></tr></table> 4. 金融機構：隨時關注公司財務績效並提供資金運作之協助。	對象	總公司、桃園廠區	題目	管理領導、薪酬福利、教育訓練、工作內容、工作環境及其他面向	調查人數	673 人	覆蓋率	48.29%	負責調查單位	人力資源部	調查頻率	每年一次	調查期間	114/1/1~114/12/31	整體滿意度	4.1 分（最低 1 分，最高 5 分）	調查結果		整體調查結果顯示，公司在工作內容設計與主管領導面向表現良好，但在薪酬福利制度及部分制度面仍有持續優化空間。		提升改善方案		整體而言，本次調查結果顯示公司已建立良好的工作環境與管理基礎，未來將持續透過制度優化與溝通機制，強化員工滿意度與組織向心力。		
對象	總公司、桃園廠區																										
題目	管理領導、薪酬福利、教育訓練、工作內容、工作環境及其他面向																										
調查人數	673 人																										
覆蓋率	48.29%																										
負責調查單位	人力資源部																										
調查頻率	每年一次																										
調查期間	114/1/1~114/12/31																										
整體滿意度	4.1 分（最低 1 分，最高 5 分）																										
調查結果																											
整體調查結果顯示，公司在工作內容設計與主管領導面向表現良好，但在薪酬福利制度及部分制度面仍有持續優化空間。																											
提升改善方案																											
整體而言，本次調查結果顯示公司已建立良好的工作環境與管理基礎，未來將持續透過制度優化與溝通機制，強化員工滿意度與組織向心力。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5. 供應商：公司設有採購部門及生管部門負責處理供應商及加工廠商作為溝通管道。 6. 商業夥伴：公司隨時能與商業夥伴們溝通，共同前進的合作關係，共同創新產業價值，提升永續競爭力。 7. 當地社區：每日提供社區獨居老人12個便當，且隨時與民辦公室及社群媒體等有敞開的溝通管道，善盡社會責任，取之社會，回饋社會，創造正面影響力。 8. 客戶：不定期刊出廣告、社群媒體，每一客戶均有負責之業務人員處理客戶之問題。 9. 政府與主管機關：不定期參與主管機關之政策座談會，配合主管機關監理與查核，並設立聯絡窗口，與主管機關互動良好。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尚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尚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尚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營運情形。	V		尚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尚無差異。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於人事規章制度中明定員工之行為守則、員工福利、薪資津貼給付標準、員工教育訓練等，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各項福利措施，以保障員工權益及福利制度的執行，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作為勞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凡是政策之宣導、員工的心聲與輔導均採雙向溝通式進行，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注重員工的安全與身心健康，提供員工最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外，安裝門禁卡及保全系統。同時，本公司亦相當注重辦公環境之清潔，定期進行清掃及消毒工作，提升工作環境品質。另每年均提供員工免費健康檢查，協助員工留意及改善身體健康。員工於個人工作及生活上遇有困難、壓力或挫折需求協助或申訴時，本公司設有員工意見箱，亦會安排直屬上司及人力資源單位為諮詢窗口，以進行協助解決問題；並制訂員工工性騷擾防治辦法，建立兩性平等工作環境。 (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與投資人間保持良好之互動，重視投資人之建議及指教，並給予正面積極之回應。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對其貨款從不逾期或拖欠，確保雙方權益。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本公司進行溝通、建議，以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六)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已依照『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辦理董事進修課程(註二)。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定各項規章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風險評估，並落實內部稽核作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致力品質改善及專業技術提升，經由生產、行銷垂直整合，快速開發及生產，提供客戶具競爭力之產品。 (九)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險。 (十) 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主管進修之情形：(註三)
九、請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a) 本公司已於年報詳實揭露獨立董事對於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之決議結果及意見。 (b)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落實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 2. 提升資訊透明度 (a)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經營團隊及前十大股東名單之資訊。 (b) 本公司年報已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及其所屬會計師事務所之非審計公費及性質。 3. 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a)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資訊。			

(註一)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問卷
期間:115 年度

受訪者：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世鈞會計師、葉翠苗會計師

一、獨立性要件審查(以下任一項勾選“是”應進一步瞭解具體事實)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	☒	☐	
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	☒	☐	
3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	☐	
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	☐	
5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是否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	☒	☐	
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	☐	
7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是否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	☐	
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	☒	☐	
9	會計師是否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	☒	☐	
二、獨立性運作審查(以下任一項勾選“否”應進一步瞭解具體事實)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	☐	☐	
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	☐	☐	
3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	☐	☐	

4	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	☐	☐	
5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	☐	☐	
三、適任性審查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說明
		良好	普通	不佳	
1	會計師最近二年是否有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紀錄?此會計師事務所最近二年或現在是否有涉及重大訴訟案件?	☒	☐	☐	
2	會計師事務所在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是否有足夠的規模、資源及區域覆蓋率?	☒	☐	☐	
3	會計師事務所是否有明確的品質控管程序?涵蓋的面向是否包括查核程序的層級和要點、處理審計問題和判斷的方式、獨立性的品質管控檢視及對風險的管理。	☒	☐	☐	
4	會計師事務所在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是否及時通知董事會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	☒	☐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問卷
期間:115 年度

受訪者：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世鈞會計師、葉翠苗會計師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壹、	是否完成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問卷且問卷結論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審查?	☒	☐	☐	
貳、	是否未連續委任簽證服務達七年?	☒	☐	☐	
參、	是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超然獨立性聲明書?	☒	☐	☐	
肆、評核審查意見					
☒ 審查通過，建議進行委任/維持原任 ☐ 其他 理由說明：					

(註二)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董事長	陳國欽	2025ESG 高峰會	6
董事	賴美惠	2025ESG 高峰會	6
董事	王淑芬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董事	汪雅康	碳訂價與碳交易之發展現況與趨勢	3
		輝達的三兆奇蹟：人工智慧背後的半導體產業革命新思維	3
		內線交易之法律風險與因應-以資產處分事件為中心	3
獨立董事	邱顯堂	永續資訊揭露不實 (漂綠) 的法律責任分析	3
		114 年度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杜志挺	初任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 12hr 實務研習班	12
		2025ESG 高峰會	6

(註三)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主管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財會主管	王淑芬	發行人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專員	許凱晴	查核技巧實務篇	6
		子公司稽核實務	6
稽核代理人	陳昭年	自行評估實務篇	6
		內稽人員「永續資訊之管理」相關內控實務解析	6

(註四)公司治理主管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公司治理主管	王淑芬	永續資訊編製與申報實務研習班	6
		AI 發展應用與法律新課題	3
		2025ESG 高峰會	3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5年3月28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	杜志挺		-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經驗。 - 現任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教授。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委員	邱顯堂		-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經驗。 - 台灣科技大學材料系教授、中華民國高分子學會理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條件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委員	汪雅康	•具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經驗。 •現任華立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偉全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豐興鋼鐵(股)公司獨立董事、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資深顧問。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4年6月30日至117年6月12日(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共計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1)	備註
召集人	陳省三	1	0	100%	111.06.15 連任 (解任日期 114.06.13)
委員	陳幹男	1	0	100%	111.06.15 連任 (解任日期 114.06.13)
委員	林益倍	1	0	100%	111.06.15 連任 (解任日期 114.06.13)
召集人	杜志挺	2	0	100%	新任 (改選日期 114.06.13)
委員	邱顯堂	2	0	100%	新任 (改選日期 114.06.13)
委員	洪輝嵩	0	0	0%	新任 (改選日期 114.6.13) 114.7.23 辭任
委員	汪雅康	1	0	100%	新任 (改選日期 114.08.12)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

(1)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委員及召集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委員及召集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委員或召集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注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其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3. 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未設置提名委員會，故不適用。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集團永續發展之治理，由母公司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董事會負責整體監督與策略方向之確立，並透過分層管理架構推動至各營運單位落實。 過往永續事項由 ESG 辦公室負責推動。隨著管理範疇與資訊揭露要求逐步提升，114 年 7 月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將永續議題正式納入董事會授權體系，使永續發展相關議題由原本之功能性推動機制，提升為董事會層級之制度化治理架構。委員會成員包括董事及高階管理階層，且其任期與本屆董事會一致。為強化決策與執行之銜接，委員會成員於年度內依運作需要適時調整，納入研發處副總經理及布料製造處副總經理，使永續議題得以與技術研發方向及製程優化規劃相互結合，強化永續策略與營運管理之整合程度。 在組織架構調整之外，本集團同步完善相關管理制度，訂定「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建立永續資訊蒐集、內部覆核及揭露之管理流程，使資訊管理机制與治理架構相互銜接。 永續發展委員會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相關推動情形及重大議題，作為董事會掌握永續發展推動進度與監督策略方向之重要依據。 目前已形成由董事會監督、委員會統籌、管理階層負責推動及事業單位落實之分層治理架構，使本集團永續發展管理逐步由專案式推動轉為制度化與常態化運作。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同摘要說明。
	是	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集團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評估，並以重大主題鑑別作為該原則之實際運用方式，辨識重要議題及其優先順序，作為風險辨識與管理規劃之依據。 重大主題之辨識過程，結合內部營運實務經驗與產業發展趨勢，在外部專業團隊協助下納入利害關係人意見，使評估結果兼顧集團發展方向與外部關注重點。經鑑別之重大議題，依其影響程度與營運關聯性轉化為具體管理重點與行動方向，並依本集團一條龍整合營運模式之特性，於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面向推動相應措施，使議題管理與製程優化、技術深化及組織發展形成實質連結。 重大議題之評估結果並定期於管理階層營運會議中進行檢視與討論，作為調整管理措施及營運規劃之重要參考。 在環境面向，染整與材料處理製程屬能源與用水密集製程，並涉及化學品管理與法規遵循要求，相關議題直接關聯營運成本結構與供應鏈穩定性。本集團依「減廢競賽規章」推動年度減量目標管理，由各部門提出改善方案並定期檢視執行成果，將節能減廢措施持續融入製程優化方向，使環境管理與效率提升及成本結構優化相互連動。 在社會面向，材料研發能力與跨製程整合經驗為本集團長期競爭基礎。依重大主題所揭示之人才發展重點，本集團依「興采集團教育訓練管理辦法」規劃年度教育訓練制度與預算審查流程，建立培訓成果回饋與持續精進機制。透過輔導員制度與留任連動安排，強化新人培育品質與組織穩定度，使知識傳承與技術累積得以延續，支撐研發深化與產品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異化發展。 在公司治理面向，材料技術與專利布局為核心資產之一。本集團訂定並經董事會通過「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明確規範智慧財產之申請、維護與運用程序，使研發成果與商業應用形成制度化銜接，確保技術資產管理符合公司長期發展方向。 整體而言，本集團透過重大性原則之實踐，將議題辨識結果轉化為具體管理行動，使環境效率提升、人才能力建構與技術資產管理形成相互支撐之運作機制。在一條龍整合營運模式基礎上，相關作為已逐步融入製程與制度運作之中，持續強化營運穩定性與技術發展基礎，並使重大議題管理與公司長期發展方向保持一致。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同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以強化原料來源及化學品管理。其中，子公司聚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聚紡）已導入 GRS、bluesign system 及 Higg FEM 等國際紡織供應鏈管理制度，並作為本集團供應鏈管理制度之重要推動單位，以確保原料來源、化學品使用及資源利用管理符合國際紡織供應鏈永續要求，並提升供應鏈整體環境管理水準。 2.材料與機能紡織產品安全管理 在材料與機能紡織產品環境安全管理方面，本公司生產之部分紡織材料產品已取得 TESTEX AG 核發之 OEKO-TEX® Standard 100 紡織品安全驗證，部分循環材料產品亦取得環保標章（Green Mark）認證，以強化產品安全管理並落實相關環境管理制度。同時，本集團部分產品與製程取得 bluesign® system 等國際紡織環境管理相關認證，透過導入國際標準機制，進一步提升製程化學品管理與產品環境安全管理水準，使材料管理與產品安全管理能與環境管理制度相互銜接。 3.染整製程化學品與作業安全管理 紡織染整與材料處理製程涉及多項化學品使用及相關作業風險，為強化化學品使用及作業安全管理，本集團訂定「化學品管理辦法」、「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辦法」及「有機溶劑作業安全管理辦法」等內部制度，建立化學品儲存、領用、使用及安全防护之管理措施，並配合安全資料表管理與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育訓練制度，以強化作業人員安全意識及作業風險控管。 此外，針對製程作業可能涉及之高風險作業及外部施工活動，本集團亦透過「危險作業管理辦法」及「承攬商管理辦法」建立作業許可與安全管理程序，使相關安全管理措施得以於生產現場落實，並強化製程作業安全與環境風險之整體管控。 4. 染整與材料製程污染防治管理 在染整及材料處理製程所涉及之排放管理上，本集團依據相關環境法規制定內部制度，包括「廢水管理辦法」及「廢棄物管理辦法」，據以落實廢水處理與排放監測、廢棄物分類處理及相關污染防治作業。 透過制度化管理及日常作業管理之結合，使各項污染防治措施得以於製程運作過程中持續落實，以確保各項製程活動符合環境法規要求，並持續強化污染防治管理機制。 5. 製程效率與智慧製造管理 在製程效率與智慧製造管理方面，本集團持續推動製程效率提升與能源管理優化。其中子公司聚紡透過智慧化系統整合製程與能源管理，以提升能源與資源使用效率。新建於桃園觀音工業區的高精密染整廠導入 MES 製造執行系統、IoT 物聯網及能源管理系統等智慧製造技術，使製程與能源管理得以同步整合運作。 此外，本集團於生產現場推行 6S 管理制度，並依「減廢競賽規章」推動減廢改善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動，鼓勵各單位提出製程及營運過程中的減廢與資源利用改善方案，使廢棄物減量與資源管理持續融入日常營運管理之中。 6.環境與職業安全管理制度 在整體管理制度方面，本集團持續建立環境與職業安全管理制度。部分生產據點已導入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其中聚紡已取得驗證，並依系統化管理架構推動環境管理及持續改善作業；同時透過內部稽核與管理審查機制定期檢視系統運作情形，使相關制度得以穩定運作並持續精進。 另為強化職業安全管理，聚紡配合政府輔導計畫精進相關管理制度，並於 114 年取得 ISO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進一步提升職業安全與環境管理制度整體水準，使環境管理與職業安全管理制度能於整體管理架構中相互整合。 綜合上述，本集團透過原料來源與紡織供應鏈管理、材料與機能紡織產品安全管理、染整製程化學品管理、染整及材料製程污染防治管理、製程效率與智慧製造管理以及環境與職業安全管理制度等多層次機制，使環境管理制度能與本集團紗線、染整、貼膜及成衣製造之一體化製程相互銜接並穩定運作，進一步強化對環境影響之整體管控能力。 相關環境管理作為並透過內部管理機制持續檢視與精進，使制度運作與製程改善形成長期且穩定之管理循環，逐步提升本集團整體環境管理水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能源使用效率與材料來源為機能性紡織產品環境足跡的重要影響因素。本集團依據「永續材料、永續設計、永續製程、永續製造、永續回收及永續供應鏈」六大永續發展面向，持續將節能管理與材料創新納入產品與製程發展策略。其中，與本題相關之作為主要體現在製程能源效率提升、低環境負荷材料開發、循環設計推動，以及紡織材料回收與再生技術等面向，藉由製程優化與材料循環應用並行推動，降低產品於製造與材料使用過程中對環境所造成之負荷。 1.製程能源效率提升 在製程管理方面，本集團持續透過設備節能化、製程條件優化及熱能回收等方式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透過染整及材料加工製程之技術調整，降低單位產品之能源使用強度。2018年，本集團推動染色機熱交換器改善及閥件保溫措施，每年可減少二氧化碳碳排放量約 58.98 噸；109 年起開始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並陸續推動照明設備改善、表單文件電子化、節約能源及資源回收利用等措施，以強化能源管理及溫室氣體減量成效。另於染整製程方面，持續採用低浴比染色機並優化染整製程，合計每年可減少蒸汽、水及電力耗用，減碳效益約為 238.1 噸。同時，本集團於材料加工過程逐步導入水性聚氨酯技術，以減少有機溶劑使用並降低製程環境負荷，推動機能性紡織材料製程朝向更為環境友善之方向發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低環境負荷材料開發 在材料應用方面，本集團持續推動再生材料與生質材料之研發及應用。例如將廢棄咖啡渣再利用於機械性能性紡織材料，開發環保咖啡紗，並進一步延伸至生質材料應用，透過咖啡渣萃取油脂開發咖啡生質薄膜材料，以部分取代石化來源原料，降低材料來源對環境之衝擊。 3.循環設計推動 在產品設計階段，本集團透過材料結構設計提升產品於生命週期末端之回收利用可行性。例如開發單一材質結構外套及聚酯材料應用技術，透過單一材質結構設計，使產品於使用後更利於回收再利用，提升紡織產品之材料循環效率。 4.紡織材料回收與再生技術 在紡織材料回收應用方面，本集團持續投入回收與再利用技術發展。例如與研究機構合作開發智慧衣物回收系統，透過材料辨識技術提升紡織品回收與分類效率，以改善混紡材料回收困難之產業問題，並提升舊衣回收再利用之可行性。 在材料再生技術方面，本集團並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合作開發循環再生薄膜技術，透過化學解聚與再聚製程，將複合紡織廢料轉化為具防水與透濕機能之聚氨酯薄膜材料，建立紡織品至紡織品之材料循環應用模式。該合作研發成果並獲得 R&D 100 Awards 全球百大科技研發獎肯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綜上，本集團透過製程能源效率提升、低環境負荷材料開發、循環設計及材料回收再生技術之整體布局，使再生材料與循環材料逐步融入產品設計與製程應用，並持續降低產品生命週期中能源與資源使用所造成之環境衝擊。 (三)本集團已就氣候變遷對營運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盤點與分析，並依風險性質區分為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兩類。 實體風險主要來自極端氣候頻率增加、水資源供應不穩及能源價格波動，可能影響生產穩定性並推升製造成本；轉型風險則來自溫室氣體管理要求提升、低碳與循環規範逐步明確，以及相關環境法規調整，可能增加合規成本並影響產品結構與供應鏈管理。 1.實體風險之因應措施 針對極端氣候可能引發之水資源壓力及能源價格波動，本集團透過製程優化與設備改善，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並降低單位產品能源強度，以減緩外部環境變動對成本結構之影響。 在能源管理方面，導入無溶劑染整製程，以天然氣替代高碳排放燃料，並配置節能設備與電力管理機制，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降低能源價格波動對營運之衝擊。 在水資源管理方面，建置污水處理與回收再利用系統，搭配低浴比染色技術及無水色紗技術，減少製程用水需求並提升水資源使用效率，降低對外部水源供應之依賴，以維持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同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生產穩定性。 2.轉型風險之因應措施 面對溫室氣體管理要求提升及低碳與循環規範逐步明確之趨勢，本集團依相關發展方向調整產品結構與材料配置，並就排放、能源與資源使用情形進行管理，以降低法規變動對營運之影響。 在制度與合規層面，廠區通過 bluesign、Oeko-Tex Standard 100 及 Global Recycled Standard 等與化學品管理及再生材料驗證相關之國際認證，並維持 ISO/IEC 17025 實驗室檢測資格。上述制度與認證有助於確保產品與製程符合低碳與循環材料規範方向，降低氣候轉型過程中可能產生之合規風險及客戶審查壓力。 在產品面向，本集團發展循環材料與再生原料應用技術，減少對原生石化原料之依賴，並於設計階段納入材料回收與單一材質考量，提升產品資源循環效率與低碳屬性，以回應低碳產品之市場需求。 上述措施反映本集團因應氣候相關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之營運調整方向，並將相關管理納入日常營運管理。 (四)本集團持續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能源使用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產生量等環境績效指標，並透過相關數據作為節能減碳、資源效率提升及環境管理改善之參考依據。 在溫室氣體排放管理方面，本集團依循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方法辦理溫室氣體排放	同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盤查作業，持續統計範疇一（直接排放）及範疇二（能源間接排放）之排放量。依盤查結果顯示，本集團 112 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 7,096.478 公噸 CO₂e，113 年為 14,417.9202 公噸 CO₂e。排放量變動主要反映子公司聚紡高精密環保染整二廠於 113 年進入試車運轉階段，新產線設備逐步啟動，使能源使用量相應增加。 在水管理方面，本集團持續統計各廠區用水情形並推動水資源管理措施。112 年總用水量為 453,334 公噸，用水密集度為 0.1519；113 年總用水量為 740,163 公噸。隨子公司聚紡高精密環保染整二廠開始進行製程試車，新產線逐步導入相關製程，用水需求相應提高，使整體用水量較前一年度增加。本集團透過製程管理及設備改善持續提升用水效率，並依「廢水管理辦法」建立廢水處理及排放監測作業，持續監控放流水水質。113 年放流水化學需氧量（COD）平均值為 85.5 ppm，懸浮固體（SS）平均值為 23 ppm，各項指標均符合環保法規排放標準。 在廢棄物管理方面，本集團依「廢棄物管理辦法」建立廢棄物分類、暫存及清運管理機制，並透過製程改善與資源循環利用措施降低廢棄物產生量。依統計資料顯示，113 年廢棄物總量為 283,490 公斤，廢棄物主要透過再利用、焚化處理及合法清運等方式妥善處理，以降低對環境之影響。 在節能減碳措施方面，本集團持續推動能源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理及製程節能改善，包括導入定型機熱能回收系統、廢熱水熱交換設備及智慧能源管理系統（EMS）等節能措施，以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降低碳排放強度。此外，本集團亦透過提供廠房屋頂空間供第三方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推動再生能源利用。 整體而言，本集團已持續統計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產量等環境績效資料，並依相關統計結果推動節能減碳、能源管理、水資源管理及廢棄物減量等管理作為，使環境績效統計與營運管理相互銜接，持續強化節能減碳及資源管理之推動。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尚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尚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敘明當年度火災之件數、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	V		本公司提供良好工作環境，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和安全教育訓練。 本公司 114 年度無發生火災事件及人員傷亡。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敘明培訓計畫所涵蓋面向(如：新人訓練、專業進修、主管訓練等)、範圍(如：各級主管、同仁等)及實施情形。	V		本公司本著「人才為公司最重要的資產」，為培養機械性能紡織業人才，提升人員素質，依各項核心職能規劃公司訓練體系，分為「新進人員訓練」、「專業能力訓練」、「內部講師訓練」、「核心及管理職能訓練」四大類。並訂有教育訓練程序書及專門技術人員專業證照管理作業要點。 致力於打造共享、共好、共榮之願景，能兼顧商業與人力資本效益之員工發展計畫，確保商業運營和人才資本能夠永續發展。 公司集團每年依據集團事業運營、業務方向及未來前瞻性發展，對各級主管與同仁皆規劃完整的職能訓練，包含新人訓練、專人進階訓練、主管訓練等，協助同仁透過多元學習方式持續學習成長，並導入職場情緒與壓力、集團不法侵害宣導相關人權議題課程，培養同仁關鍵能力。 114 年度集團教育訓練課程共 261 堂(包含內訓、外訓)，2583 人次，總時數共 2261.5 小時，總費用 NTD529,060 元。 於每年定期之績效面談時，主管與員工共同討論並設定個人年度員工發展計畫，透過定期檢視與回饋，為我們的員工提供了豐富涯職發展機會，讓他們在職場上發揮所長及潛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力，實現個人專業成長及公司商業價值提升之雙贏。 (五) 本公司產品銷售對象為國際品牌商，提供之產品必須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評鑑管理辦法，針對原物料及委外加工廠供應商進行評鑑，對於關鍵供應商在法規、社會環境影響及企業社會責任各方面的要求，反映在評鑑評核。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集團依全球永續報告準則（GRI 準則）及主管機關相關規範編製永續報告書，揭露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非財務資訊，並持續強化永續管理制度與資訊揭露品質。 依本集團目前適用之主管機關永續揭露規劃時程，永續報告書確信目前尚未列入主管機關強制確信範圍，現階段未辦理第三方確信或保證；後續將配合政策發展及永續治理成熟度，適時評估導入相關機制。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已依其精神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尚無差異。

一、推動永續執行情形更新重點

1. 環境保護與技術創新

- 自然環境保育：至 114 年，公司已連續 15 年在宜蘭認養福田稻田，並讓員工參與插秧與收割體驗。子公司聚紡亦持續認養觀音工業區路樹及防風林，累計認養年數已達 10 年。

●循環經濟與技術革新：

- RePUra™ 技術突破：興采開發出全球首款複材可回收 PU 功能膜 RePUra™，解決異材質紡織品難以拆解回收的瓶頸，並榮獲 2025 R&D100 全球百大科技研發獎。
- REFIT™ 計畫深化：114 年在新北路跑運動博覽會回收約 68.56 公斤（約 526 件）跑衣，回收精準度達 85% 以上。目前已在五股、新莊兩處運動中心設置跑衣回收站，並持續擴點規劃。
- 數位產品護照 (DPP)：興采領先業界導入數位產品護照揭露，將產品原材料、製程能耗及永續足跡數據化、透明化，以因應歐盟法規並強化供應鏈信任。

2. 社會參與與教育培育

- 財團法人新北市興采教育基金會：基金會成立滿一週年，秉持「熱情、誠信、創新、服務、品質、回饋」之核心價值，以培育具備行動力、社會關懷與永續思維的人才為目標，持續推動教育平權，完成了以下項目：

- a. 紡織人才培育：支持輔仁大學織品服裝系「越南織福志工服務隊」，透過跨國服務學習，將紡織專業、美感教育與創意思維帶入越南平陽省孤兒院。藉由實作教學與文化交流，培養學生國際視野與社會責任，同時促進弱勢孩童的學習機會與創造力發展。
- b. 偏鄉教育支持：資助新北市立三芝國民中學大鼓隊社團，協助改善教育資源落差，支持偏鄉學生在藝術學習與團隊合作中發展潛能，強化其自信心與多元能力，實踐教育公平。
- c. 社會教育推廣：贊助中華愛心公益協會推動校園性別平權與兒童權利倡議，透過戲劇演出形式，於新北市 6 所學校推廣性別尊重、多元包容與兒童權利觀念，協助學童建立友善、平等的校園文化。

展望未來，基金會將持續以 ESG 社會責任 為核心，深化教育培育行動，串聯產學合作、社區參與與公益夥伴關係，擴大教育影響力。我們期望透過長期且穩定的投入，培育具備專業能力、國際視野與永續價值觀的人才，讓教育成為推動社會共好與永續發展的重要力量。

- 國際永續夥伴行動：114 年啟動「孟加拉外發供應鏈建置計畫」，與 Ha-Meem Group 等夥伴合作推動綠色製造，並邀請國際品牌代表來台參與植樹活動，建立透明可追蹤的樹木定位紀錄。

●社會公益：

- a. 續 15 年不間斷為觀音樹林里獨居長者提供每日餐食，並捐贈 10 萬件隔離衣予三軍總醫院以提升醫療防護能量。
- b. 過定期環境清掃行動，工廠主動回饋鄰里，營造乾淨、安全的生活環境。

3. 員工關懷與職場文化：興采實業秉持「以人為本」的理念，持續推動職場公平與包容，確保員工在健康、安全的環境下發展職涯：

- **職場增能與傳承：**透過「S. Café® 咖啡課程」與「興采學院」提升員工專業素養與細節管理能力。
- **定期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對於新進人員與在職員工，均需接受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防止職業災害，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
- **定期健康檢查與職醫諮詢：**提供優於法定標準的健檢項目與職醫駐廠服務。
- **身心平衡計畫：**於總部打造 JA1989 多功能場域，提供皮拉提斯 (Pilates) 等課程，由內部認證教練帶領，協助員工緩解職場壓力並促進健康。
- **員工意見回饋平台：**設置匿名意見箱及定期滿意度調查機制，保障員工安心表達意見，促進雙向溝通與持續改善。
- **創造就業機會：**於桃園聚紡觀音染整廠與當地愛心家園合作聘雇身心障礙人士，協助其融入職場、提升生活品質。
- **支持女性員工：**設立哺乳室、提供托育補助、生育津貼，並榮獲新北市「匠心獨具獎」。
- **推動公平與多元職場：**響應 Patagonia「No Fee 零費用專案」，替外籍員工支付仲介費，減輕移工經濟負擔。

二、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之原因更新

興采實業目前的執行情形已多數優於守則要求，其差異原因可歸納為以下策略性轉向：

1. **從「製造者」轉型為「價值創造者」：**興采不再僅是被動符合環保規範，而是透過技術先行策略（如 RePura™ 與 Circu-Texfilm），主動定義產業轉型，並以「永續透明化」作為領先市場的核心競爭武器。
2. **導入系統化、數位化管理：**為因應全球嚴苛的碳規與追溯需求，興采將 DPP 數位產品護照視為武器，將散落在各部門的數據整合，從「口頭承諾」轉變為「可驗證的永續系統」，這使其在資訊透明度上超過實務守則的基礎要求。
3. **深化社會影響力：**透過成立專業的「興采教育基金會」，將原有的企業社會責任活動規模化與制度化，從短期的捐贈轉向長期的「教育陪伴」與「文化扎根」，實踐更深層次的社會共好。

建立跨國循環供應鏈平台：興采已將永續行動從材料研發延伸至國際夥伴關係（如孟加拉供應鏈計畫），透過與全球品牌共同分擔未來風險，建立跨國界的綠色生態圈。

項目	執行情形
八、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在前述永續治理架構下，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已納入本集團整體營運管理體系，由管理階層負責日常評估與營運調整，並於相關決策過程中持續關注其對經營活動及長期發展之影響。 本集團營運以機能性紡織材料製造為核心，氣候議題與製造活動具高度關聯，能源使用效率與製程設計亦直接影響排放強度與成本結構。基於此一營運特性，氣候因素已納入營運管理策略規劃之整體考量，並於各項經營決策中加以整合與反映，使氣候議題得以與製程效率、產品結構及營運發展方向保持連結。 相關管理事項由各單位依職掌落實於日常營運過程，涵蓋能源使用、製程效率、原料供應及市場變動等面向，並定期於管理階層營運會議中進行整體檢視。經管理階層綜合評估後，如涉及重大資本支出、產能配置或長期發展方向等重大營運事項，則依公司治理程序提報董事會審議。 董事會就前述重大事項進行審議與監督，使投資規劃與長期營運方向保持一致，並將相關決策回饋至營運層面，作為後續製程優化及資源配置調整之依據。同時，董事會成員透過參與公司治理、氣候變遷及永續發展相關課程與專業論壇，持續關注碳市場發展、政策趨勢及產業變動，以強化董事會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永續議題之策略判斷與監督能力。 整體而言，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已融入本集團營運管理與董事會監督架構之中，並與製造效率提升、技術發展及長期營運策略保持連結。透過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推動及營運單位落實之分層治理運作，使氣候相關議題得以持續納入經營決策與營運管理之中，並逐步強化本集團面對氣候變遷之經營韌性與長期發展基礎。 本集團依短期、中期及長期期間架構，評估氣候因素對業務發展、產品策略與財務規劃之影響。 1. 短期而言，氣候因素主要反映於能源及原物料價格波動。染整與材料處理屬能源與用水密集製程，能源價格上升將推高單位製造成本，並影響報價彈性。為降低波動衝擊，本集團持續推動節能設備更新與製程優化，使能源效率維持相對穩定基礎。透過熱能回收、水資源再利用、低浴比染整及無水色紗等技術應用，單位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項目	執行情形
	能耗與用水強度逐步改善，短期財務影響主要體現在能源成本與製造成本結構之變動。 2. 中期而言，隨碳費制度與品牌減碳要求逐步具體化，材料來源、循環比例與碳足跡透明度逐漸成為接單條件之一。對多層複合機能產品而言，材料調整能力將影響產品競爭力與市場承接能力。本集團持續深化材料研發，建立由材料配方、薄膜技術至製程整合之調整能力，並發展解聚再製技術，使材料得以再轉化並銜接整體機能產品體系，相關影響將逐步反映於產品組合與毛利結構之變動。 3. 長期而言，低碳規範與供應鏈透明化將成為產業基本條件，競爭焦點逐步由成本效率轉向材料技術深度與整合能力。當品牌將碳管理與材料技術納入採購決策時，整合能力有助於維持合作穩定性與市場定位，長期財務影響主要體現在產品定位與獲利結構之調整。 綜合而言，氣候因素對經營之影響，將透過成本結構與材料規範調整，逐步轉化為產品組合與獲利結構之變動，並持續透過材料研發與製程整合能力，強化本集團於低碳與循環材料市場之競爭優勢。 此外，本集團持續關注國際氣候政策、碳費制度及品牌端減碳要求等相關發展趨勢，並將相關因素納入營運管理與策略評估之參考。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114 年度未發生因極端氣候事件致營運中斷或資產重大受損之情形，營運及資產運作維持正常。當期亦未因氣候因素產生重大停工損失或資產減損，整體財務表現保持穩定。 氣候相關因素對本年度財務之影響，主要反映於能源價格及部分原物料成本波動。能源成本變動影響製造成本結構與毛利率幅度，惟整體變動仍在營運調整範圍內，未對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產生重大影響。 在轉型行動方面，本集團持續進行設備更新與產能調整，相關投入屬資本性支出，並依會計準則提列折舊費用。新產能投入初期對獲利結構產生階段性影響，屬營運升級過程中之結構性調整。 在前述營運升級與成本變動基礎上，本集團亦持續關注未來能源市場變動、碳費制度推動進程及客戶減碳要求對成本結構與資本支出規劃之潛在影響，並透過製程效率優

項目	執行情形
	化與產品組合調整，提升營運彈性與成本吸收能力，以強化財務結構之承受能力。整體而言，氣候相關因素於 114 年度尚未對財務結構及經營成果造成重大影響，未來影響程度將主要取決於能源市場變動、碳費制度推動及產業規範發展情形，本集團將持續審慎評估其對營運與財務之可能影響。 本集團營運特性與製程效率及材料應用密切相關，氣候因素對經營之影響多體現在製程優化及材料配置調整等層面。基於上述營運特性，氣候相關議題已納入日常營運評估與決策考量，並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机制。 相關管理主要透過各副總經理依職掌按月召開之營運管理會議進行檢視。會議內容涵蓋研發進度、製程效率、能源使用、永續材料布局及成本結構等經營議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影響亦於相關議題評估時一併納入考量，使氣候因素得以與營運決策及資源配置保持連結。 會議討論重點經管理階層整體審閱後，提報總經理及董事長核閱並指示方向，後續由相關單位持續追蹤執行情形。若涉及重大資本支出、產能配置或長期發展方向等事項，則依公司治理程序提報董事會審議，使營運管理與董事會監督機制相互銜接。 整體而言，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已透過既有營運管理與決策程序整合於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架構，並隨外部環境變動持續納入經營風險評估與策略規劃考量。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針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評估，本集團現階段依營運實務經驗及成本結構變動情形進行整體判斷，著重能源價格波動、製程穩定性及市場需求變動對營運之影響。相關評估現階段尚未導入量化氣候情境模型或具體財務試算參數，惟持續關注國際氣候政策、能源市場及碳費制度等相關發展趨勢，並將相關變動納入營運管理及成本結構評估之參考。 氣候相關因素可能影響能源成本支出結構、單位製造成本及毛利率變動幅度。本集團持續優化能源使用效率及製程配置，透過設備更新與產能調整，使營運結構在面對外部環境變動時保有彈性與調整空間。 未來將於114年永續報告書依循 TCFD 架構揭露氣候相關資訊，並在既有營運管理基礎上持續精進氣候風險評估與管理机制，逐步強化本集團面對氣候變遷之營運韌性。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項目	執行情形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已融入本集團營運發展與技術布局方向之中。前期推動之轉型方向，體現在產品結構優化與市場策略調整，包括高機能產品開發與循環材料應用布局，作為因應氣候變遷趨勢與市場需求變化之核心發展方向。 在風險辨識與管理面向，本集團關注供應鏈穩定度、技術升級需求及市場結構變化等因素，作為辨識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之管理依據。相關管理重點反映於資本支出規劃與研發投入方向。 環保採購比例與環保產品銷售占比之提升，作為營運觀察指標持續追蹤。目前未設定獨立量化氣候轉型目標，相關策略仍以產品結構優化與技術布局深化為主要方向。 本集團目前尚未導入內部碳訂價機制，惟於評估節能投資、製程優化及能源管理相關措施時，已將碳排放成本與未來碳費制度可能影響納入整體決策考量。未來將依營運發展情形及氣候政策趨勢，逐步評估導入內部碳定價機制之可行性。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集團溫室氣體減量管理主要涵蓋製造活動相關排放，包括直接排放及能源使用所產生之間接排放，並依供應鏈資料掌握情形逐步評估其他間接排放對營運之影響。 考量部分廠區近年因營運結構調整及產能配置變動，排放規模與盤查邊界隨之變化，經整體檢視後，本集團調整以114年為溫室氣體管理基準年，後續減量規劃與績效追蹤均依該年度盤查結果展開，以維持數據可比性與管理一致性。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在減量目標方面，中期規劃為119年前減少 15% 溫室氣體排放，並透過能源管理與製程效率提升逐步降低能源使用強度；長期則維持139年碳中和目標。在年度執行層面，各廠區持續推動節能管理措施，近年每年節電 1% 之管理目標均已達成。 目前減量策略以實際減排為主，未以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作為主要達標工具；未來如有使用相關機制，將依實際情形揭露相關來源及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1-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113年溫室氣體盤放量15,123 (公噸 CO2e)，密集度157.3 (公噸 CO2e/百萬元)。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2e)、密集度(公噸 CO2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114年溫室氣體盤放量24,521 (公噸 CO2e)，密集度154.4 (公噸 CO2e/百萬元)。 資料涵蓋本集團臺灣營業體之範疇一、範疇二。

項目	執行情形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依現行法規適用時程，本集團目前無需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資訊之確信，惟為強化確信所需之管理基礎，本集團自111年起即自主推動溫室氣體盤查，持續精進管理制度與資料機制，並將第三方確信納入整體規劃，持續朝主管機關公告時程推進。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一、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 本集團原訂以113年為溫室氣體減量管理基準年。惟該年度因營運結構調整及廠區整併規劃，產能配置進行重整，聚紡「高精密環保整二廠」亦自第二季起進入試產階段，致排放規模與盤查邊界於年度內呈現過渡性變動，相關影響並延續至114年。基於前述營運變動，若持續以113年作為減量基準，將因營運架構尚未完全穩定，而影響減量績效之可比性與趨勢判讀。 經檢視整體營運及排放情形，114年營運規模與排放結構已趨穩定且較具代表性，爰改以114年度為溫室氣體減量管理基準年，據以規劃後續減量路徑及績效追蹤機制。 以114年為基準年，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約為 24,521公噸 CO₂e，主要排放來源為製程使用之電力與天然氣。 本次基準年調整係因應營運結構變動所為之管理安排，相關盤查方法、排放範疇界定及計算原則仍依既定盤查作業方式辦理，揭露基礎維持一致。 二、減量目標 本集團已於113年永續報告書揭露短、中、長期溫室氣體減量目標，包括五年內減少 5%、119年前減少 15%，以及139年碳中和目標。 鑒於減量基準年調整為114年，為確保既有減量目標與基準數據及營運架構相互對應，本集團刻正就既有減量規劃進行整體檢視與重新評估。於目標檢視期間，整體減量方向維持一致，並仍以119年減量目標及139年碳中和為長期管理方向，相關節能與能源管理措施持續推動。 基準年盤查結果顯示，排放來源主要集中於製程能源使用。近年透過製程設備節能化調整及操作條件優化，能源使用效率已逐步提升。在現行設備配置與運轉條件下，若僅以設備汰換作為主要減量手段，排放改善空間已逐步收斂。

項目	執行情形
	綜合排放結構及實際運轉情形，後續減量管理將著重於單位產出能源使用強度之改善，透過持續精進製程條件及能源管理作業，提升能源使用效益，進一步強化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成效。 三、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一) 製程節能與熱能回收 染整製程屬高熱能需求產業，天然氣為主要能源來源。為降低燃料使用強度，已建置定型機熱能回收系統及廢熱水熱交換設備，回收高溫廢氣與廢水熱能作為製程預熱用途，以減少天然氣耗用。 主要節能設備建置已基本到位，現階段著重於運轉條件之精進與系統整合。 (二) 智慧能源管理與數據監控 導入能源管理系統 (EMS)，建立單位產品能耗分析基礎，並透過能源監控平台整合即時數據，作為製程管理與能源使用檢視之依據。 (三) 再生能源應用 集團部分廠區屋頂已出租予專業業者設置及營運太陽能發電設備，並透過此機制逐步納入再生能源應用。未來將依整體能源配置規劃，審慎評估屋頂設置規模之擴充可行性，持續優化能源結構。 四、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截至114年底，相關節能設備與能源管理措施已納入日常營運管理架構持續推動。減量作業目前著重於能源使用強度之管理與優化，並將依營運實際情形持續檢視與調整，穩健推進減量目標。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訂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經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據以落實及規範誠信經營之理念。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已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定防範之措施。	尚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定禁止不誠信行為外，並遵守相關法令及政策。 (二) 本公司已設置專責單位-財務部，並由總管理處副總擔任召集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並於115年3月10日向董事會報告114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尚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本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114年相關執行情形如下： 1. 內部宣導： 於集團內部宣導內規及法規，並佈達在公司內部網站，提升員工誠信經營理念及法遵觀念，共同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2. 定期檢核 對公司各項營運活動進行貪腐情事風險評估，於主管會議說明評估結果及方針，並要求主管宣導同仁落實執行，並設有明確之懲戒制度，將誠信經營列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 3. 114年無違反誠信經營政策之情事。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迴避及陳述管道等相關規範，並於公司網頁提供聯絡信箱，供利害關係人投訴管道。 (四)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相關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稽核單位執行查核，其運作情形良好。 (五) 本公司定期舉辦內部宣導，安排董事長、總經理或高階管理階層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尚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劃，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尚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尚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一)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訂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依其檢舉情事之情節輕重，酌發新臺幣壹萬元以下獎金，並經董事會通過。 (二)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由本公司專責單位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定程序處理。 (三) 本公司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受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尚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尚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依下列路徑查詢公司代號：4433，以查閱相關資料。

查閱路徑如下：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4 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日期	決議事項
股東常會	114.06.13	1.承認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承認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相關事宜。以 114 年 7 月 29 日為除息基準日，每股分派新台幣 1 元，合計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 60,439,774 元，於 114 年 8 月 14 日完成發放。

2.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114.01.23	董事會	一、核准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新增融資額度案。 二、核准子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三、核准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運計畫暨財務預算案。 四、核准本審議興采公司經理人異動之每月固定薪資報酬案。 五、核准本公司董事兼任經理人董事及經理人之 113 年度年終獎金及 114 年度固定薪資報酬等相關支給案。 六、核准本公司董事兼任經理人及董事之 113 年度年終獎金及 114 年度固定薪資報酬等相關支給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14.02.26	董事會	一、核准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二、核准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三、核准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四、核准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核准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六、核准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案。 七、核准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案。 八、核准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九、核准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十、核准提請股東常會解除下屆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十一、核准提名 114 年股東常會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十二、核准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召開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114.03.26	董事會	一、核准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二、核准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投保案。 三、核准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四、核准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五、核准取消子公司資金貸與越南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六、核准子公司資金貸與越南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七、核准出售境外子公司持有之越南公司股權案。 八、核准出售境外子公司持有之越南公司股權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14.05.13	董事會	一、核准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二、核准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案。 三、核准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四、核准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新增一年案。 五、核准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六、核准本公司對子公司原銀行額度展期及新增額度背書保證案。 七、核准子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14.06.13	董事會	一、核准本公司擬重新推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14.06.30	董事會	一、核准本公司擬委任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乙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14.07.08	董事會	一、核准訂定本公司盈餘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案。 二、核准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三、核准本公司對子公司原銀行額度展期背書保證案。 四、核准子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五、核准增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六、核准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之委任案。 七、核准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八、核准審議 114 年 6 月本公司新任經理人及經理人晉升之每月固定薪資報酬案。 九、核准審議 114 年 7 月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調整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14.08.12	董事會	一、核准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二、核准截至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案。 三、核准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展期一年案。 四、核准本公司 113 年永續報告書案。 五、核准本公司補行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14.11.13	董事會	一、核准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二、核准截至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案。 三、核准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四、核准本公司對子公司銀行額度背書保證案。 五、核准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六、核准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融資額度案。 七、核准為補行委任一名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並增列一位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事案。 八、核准修正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九、核准增訂本公司「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案。 十、核准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十一、核准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15.01.22	董事會	一、核准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營運計畫暨財務預算案。 二、核准子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三、核准取消子公司資金貸與越南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四、核准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五、核准本公司投資子公司案。 六、核准訂定本公司「基層員工」之範圍。 七、核准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15.02.03	董事會	一、核准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度年終獎金及 115 年度固定薪資報酬案。 二、核准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度年終獎金及 115 年度固定薪資報酬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15.03.11	董事會	一、核准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二、核准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三、核准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四、核准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核准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案。 六、核准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案。 七、核准本公司對子公司銀行額度背書保證案。 八、核准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九、核准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十、核准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十一、核准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融資額度案。 十二、核准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十三、核准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十四、核准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十五、核准擬提請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 十六、核准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召開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翠苗	5,325	-	-	-	500	500	5,825	114 年度	非審計公費係 114 年度稅務簽證費用
	黃世鈞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之機制，最近年度輪調情形如下：

- (一)自 112 年第一季起更換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舊任簽證會計師為葉翠苗、吳郁隆會計師，新任簽證會計師為葉翠苗、黃世鈞會計師。
- (二)自 111 年第一季起更換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舊任簽證會計師為吳郁隆、王方瑜會計師，新任簽證會計師為葉翠苗、吳郁隆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股權移轉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query6_1

依下列路徑查詢公司代號：4433，以查閱相關資料。

查閱路徑如下：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股權轉讓資料查詢>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

2. 股權質押變動情形：無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陳國欽	13,245,214	21.91%	9,949,707	16.46%	—	—	陳國欽	配偶	—
							陳維翊	一親等親屬	
							陳維廷	一親等親屬	
賴美惠	9,949,707	16.46%	13,245,214	21.61%	—	—	賴美惠	配偶	—
							陳維翊	一親等親屬	
							陳維廷	一親等親屬	
采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95,898	5.29%	—	—	—	—	陳維翊	采盟公司董事長	—
采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陳維翊	1,953,834	3.23%	—	—	—	—	陳國欽	一親等親屬	—
							賴美惠	一親等親屬	
							陳維廷	一親等親屬	
							采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采盟公司董事長	
陳維翊	1,953,834	3.23%	—	—	—	—	陳國欽	一親等親屬	—
							賴美惠	一親等親屬	
							陳維廷	一親等親屬	
							采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采盟公司董事長	
秉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42,696	3.05%	—	—	—	—	陳維廷	秉豐公司董事長	—
秉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陳維廷	1,841,278	3.05%	—	—	—	—	陳國欽	一親等親屬	—
							賴美惠	一親等親屬	
							陳維翊	一親等親屬	
							秉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秉豐公司董事長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
陳維廷	1,841,278	3.05%	—	—	—	—	陳國欽	一親等親屬	—
							賴美惠	一親等親屬	
							陳維翊	一親等親屬	
							秉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秉豐公司董事長	
彭鴻勇	710,000	1.17%	—	—	—	—	無	無	—
陳阿明	500,000	0.83%	—	—	—	—	無	無	—
傳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	0.79%	—	—	—	—	無	無	—
黃耀堂	401,535	0.66%	—	—	—	—	無	無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聚紡(股)公司	38,152,689	100.00	-	-	38,152,689	100.00
YIELD CROWN LTD.	7,007,000	100.00	-	-	7,007,000	100.00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	10,000,000	100.00	-	-	10,000,000	100.00
ADVANCE WISDOM LTD.	註 1	50.00	-	-	註 1	50.00
ALPHA BRAVE INC.	註 1	50.00	-	-	註 1	50.00
CHAMPION LEGEND CORP.	註 1	50.88	-	-	註 1	50.88
TIME GLORY CORP.	註 1	58.91	-	-	註 1	58.91
SOUTH TO SUCCESS LTD.	11,000	100.00	-	-	11,000	100.00
DIAMOND FORTUNE CORDP	-	-	333,985	100.00	333,985	100.00
MAGICTEX CO., LTD	-	-	註 1	100.00	註 1	100.00
ADVANCE WISDOM COMPANY LIMITED.	-	-	註 1	100.00	註 1	50.00
ALPHA BRAVE COMPANY LIMITED.	-	-	註 1	100.00	註 1	50.00
SINGTEC COMPANY LIMITED.	-	-	註 1	100.00	註 1	56.40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	註 1	100.00	註 1	100.00

註 1：係有限公司，無股份發行。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 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 者	其他
102.01	10	100,000	1,000,000	19,525	195,254	認股權轉增資 1,190 仟元	-	註 2
102.01	10	100,000	1,000,000	23,525	235,254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	註 2
102.05	10	100,000	1,000,000	23,750	237,504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2,250 仟元	-	註 3
102.08	10	100,000	1,000,000	25,650	256,504	盈餘轉增資 19,000 仟元	-	註 4
103.01	10	100,000	1,000,000	25,672	256,724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220 仟元	-	註 5
103.10	10	100,000	1,000,000	30,072	300,724	現金增資 44,000 仟元	-	註 6
105.02	10	100,000	1,000,000	30,861	308,61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890 仟元	-	註 7
105.08	10	100,000	1,000,000	30,849	308,49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份 120 仟元	-	註 8
105.09	10	100,000	1,000,000	31,560	315,60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110 仟元	-	註 9
106.05	10	100,000	1,000,000	31,533	315,33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70 仟元	-	註 10
106.08	10	100,000	1,000,000	31,515	315,15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0 仟元	-	註 11
107.04	10	100,000	1,000,000	31,500	314,99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6 仟元	-	註 12
107.08	10	100,000	1,000,000	31,492	314,92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5 仟元	-	註 13
108.03	10	100,000	1,000,000	31,482	314,81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5 仟元	-	註 14
108.08	10	100,000	1,000,000	40,780	407,801	盈餘轉增資 30,791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791 仟元 國內公司債轉換 31,400 仟元	-	註 15
108.11	10	100,000	1,000,000	46,180	461,801	國內公司債轉換 54,036 仟元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份 36 仟元	-	註 16
109.06	10	100,000	1,000,000	46,401	464,010	國內公司債轉換 2,209 仟元	-	註 17
109.08	10	100,000	1,000,000	46,529	465,295	國內公司債轉換 1,285 仟元		註 18
109.11	10	100,000	1,000,000	46,805	468,052	國內公司債轉換 2,757 仟元		註 19
111.07	10	100,000	1,000,000	61,152	611,520	併購股份轉換 143,468 仟元		註 20
112.06	10	100,000	1,000,000	61,299	612,997	國內公司債轉換 1,477 仟元		註 21

註 1：最近七年度股本變動情形。

註 2：該次認股權轉增資及現金增資係依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25 日北府經登字第 1025006211 號函核准。

註 3：該次認股權轉增資係依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16 日北府經登字第 1025028906 號函核准。

註 4：該次盈餘轉增資係依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3 日北府經登字第 1025055636 號函核准。

註 5：該次認股權轉增資係依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15 日北府經司字第 1035122386 號函核准。

註 6：該次現金增資係依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19 日北府經司字第 1035196448 號函核准。

註 7：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依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18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130637 號函核准。

- 註8：該次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份係依中華民國105年8月30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55306828號函核准。
- 註9：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依中華民國105年9月22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55311603號函核准。
- 註10：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依中華民國106年5月25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68032282號函核准。
- 註11：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依中華民國106年8月29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68056094號函核准。
- 註12：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依中華民國107年4月12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78021661號函核准。
- 註13：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依中華民國107年8月27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78055680號函核准。
- 註14：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依中華民國108年4月16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88024160號函核准。
- 註15：該次增資係依中華民國108年8月27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88058243號函核准。
- 註16：該次增資係依中華民國108年11月26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88079485號函核准。
- 註17：該次增資係依中華民國109年06月01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98034611號函核准。
- 註18：該次增資係依中華民國109年08月27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98059412號函核准。
- 註19：該次增資係依中華民國109年11月27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98085232號函核准。
- 註20：該次增資係依中華民國111年07月20日經濟部經授商字第11101112750號函核准。
- 註21：該次增資係依中華民國112年06月02日經濟部經授商字第11230090840號函核准。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61,299,774	38,700,226	100,000,000	上櫃股票

註：流通在外股份含截止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本公司持有已買回股份尚未辦理轉讓或銷除股份，計860,000股。

(二)主要股東名單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陳國欽		13,245,214	21.91%
賴美惠		9,949,707	16.46%
采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95,898	5.29%
陳維翊		1,953,834	3.23%
秉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42,696	3.05%
陳維廷		1,841,278	3.05%
彭鴻勇		710,000	1.17%
陳阿明		500,000	0.83%
傳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	0.79%
黃耀堂		401,535	0.66%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1%至10%為員工酬勞，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1%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並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扣除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3%。

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相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擬定盈餘分配案，股利分配總額不得低於「當年度盈餘」之百分之五十，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處營運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惟未來無法自外界取得足夠資本以支應重大資本支出時，將就股東股利中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發放股票股利。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 (1)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盈餘分派之股東股息計新台幣 60,439,774 元，經 11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擬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持股數，每股配發新台幣 1 元現金股利，分配予股東之現金共計新台幣 60,439,774 元。
- (2) 本次現金股利嗣後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本公司辦理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發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及現金股利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年度	114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仟元)			612,998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註一)		1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註 2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本公司 114 年度之配股情形，俟 115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本公司 114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 114 年度之預估資訊。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 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員工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

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並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配發對象亦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根據公司章程所載成數範圍內估列。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本公司 114 年度未配發股票酬勞。

(3) 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提撥員工酬勞現金 4,132,222 元，董事酬勞 0 元。與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 4,132,222 元及董事酬勞 0 元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3 年度配發員工酬勞現金 1,030 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0 仟元，實際配發情形與帳載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者)：

115 年 3 月 28 日

買 回 期 次	第二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11 年 8 月 19 日至 111 年 10 月 7 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25 元至 40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860,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新台幣 25,937,344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43%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860,00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1.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無。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三)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截至115年 3月31日止
	最高	—	—	—	—	—
轉換公司債 市價	最低	—	—	—	—	—
	平均	—	—	—	—	—
轉換價格		自 111 年 05 月 31 日起，轉換價格自 23.1 元調整為 20.8 元。 自 111 年 07 月 18 日起，轉換價格自 20.8 元調整為 20.3 元。	自 112 年 07 月 02 日起，轉換價格自 20.30 元調整為 19.40 元。	因於 113 年 01 月 17 日到期暨訂於 113 年 01 月 18 日終止櫃檯買賣等相關事宜。	—	—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8年1月17日發行，發行時轉換價格為30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無。

(五)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八、併購辦理情形：

(一)進行之合併或收購案：無

(二)進行之分割案：無。

九、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無。

十、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B. 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C.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D. CN01010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 E. C301010 紡紗業。
- F. C302010 織布業。
- G. C303010 不織布業。
- H. C305010 印染整理業。
- I. C306010 成衣業。
- J. C307010 服飾品製造業。
- K. CZ99020 拉鍊及鈕扣製造業。
- L.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M.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N.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O.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P.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布	1,976,099	54.74%	1,936,068	60.12%
成衣	1,633,988	45.26%	1,284,525	39.88%
合計	3,610,087	100.00%	3,220,593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防風、防水、高透濕、高透氣系列
- (2) 高密度耐水壓系列
- (3) 快速吸濕排汗快乾系列
- (4) 2 層貼合機能性布料系列
- (5) 3/4/5 層貼和機能性布料系列
- (6) 3D 立體組織機能性布料
- (7) PUSH&PULL 系列
- (8) 防風保暖耐水壓系列
- (9) 特殊功能布料系列
- (10) 功能性成衣製造
- (11) 醫療用隔離防護衣
- (12) 專業上膠塗層貼合代工

- (13) 機能性服裝系列
- (14) 防水透濕外套系列
- (15) 軍服系列
- (16) 戰鬥個裝系列
- (17) TRANZEND 自創品牌系列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環保生質材料紡織品及低碳紡織品。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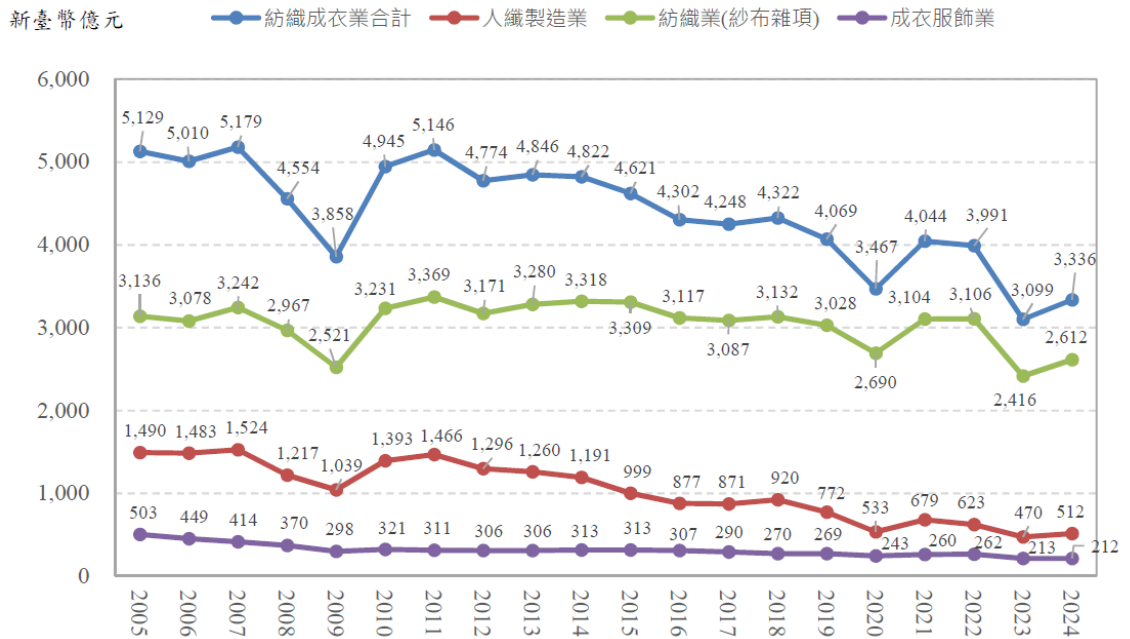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紡織產業依其製造技術定義為從纖維、紡紗、織布、染整及終端製成品。紡織品貿易於 2005 年自由化之後，除了造成生產地點轉移到新興低成本國家，如中國大陸、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越南之外，紡織成衣貿易較以往受配額限制時代成長更為迅速。我國紡織成衣產業自早期之委託代工(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簡稱 OEM)發展至目前設計加工(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簡稱 ODM)及自有品牌(Own Branding & Manufacturing，簡稱 OBM)等階段，產業發展至今，歷經逾半個世紀之久，因此，不論就布料生產、染整、加工、填充等製程技術，均累積具世界級之技術水準。因勞動成本及稅負優惠等因素考量，近年來國內紡織成衣業者為提高全球之競爭力，加速區域佈局腳步，紛紛跨入中國、越南、柬埔寨及孟加拉等地區，企業經營型態亦自過去中小企業規模，逐漸轉型為跨國型之國際企業。

臺灣紡織產業自 1945 年起發展至今超過 80 餘年，發展初期主要以棉紡紗及織布為主，爾後，隨著整體經濟建設計畫發展，臺灣紡織產業配合進口替代政策，開始鼓勵進口機器設備與原料來增加生產，以滿足臺灣棉紡織品之內需市場並進一步拓展外銷。並於出口擴張時期(1961~1970 年)開始自製人造纖維，以滿足紡織業增加的原料需求，紡織製品也由棉製品擴展到人造纖維製品，並在 1960 年代迅速發展，奠定臺灣人造纖維產業的紮實基礎。近年臺灣紡織產業整體之發展，仍以衣著用紡織品為主要重點，而面臨東南亞國家與中國大陸低廉成本優勢之嚴重威脅，使得一般紡織品或成衣服飾品等講求勞力密集的產業逐漸式微。有鑑於 CPTPP、EVFTA 等各式貿易協定降稅進程持續，臺灣紡織品價格競爭力將逐漸減弱，尤其 2022 年 RCEP 正式生效後，部分日本產品輸入中國將逐漸獲得關稅減免，勢必強化兩國之間的經貿關係，未來臺灣部分同質性較高的產品恐將被逐漸取代。

2024 年，因全球通貨膨脹趨緩，歐美市場逐步回溫，消費需求提高，使紡織產品外銷訂單明顯增加，整體紡織及成衣業工業產值較 2023 年成長 7.6%，至 3,336 億元；唯成衣服飾業微幅減少 0.5%至 212 億元，紡織品製造業及人纖製造業則是分別成長 8.1%(至 2,612 億元)及 8.9%(至 512 億元)。不過以 2005~2024 年期間來看，紡織工業總值仍減少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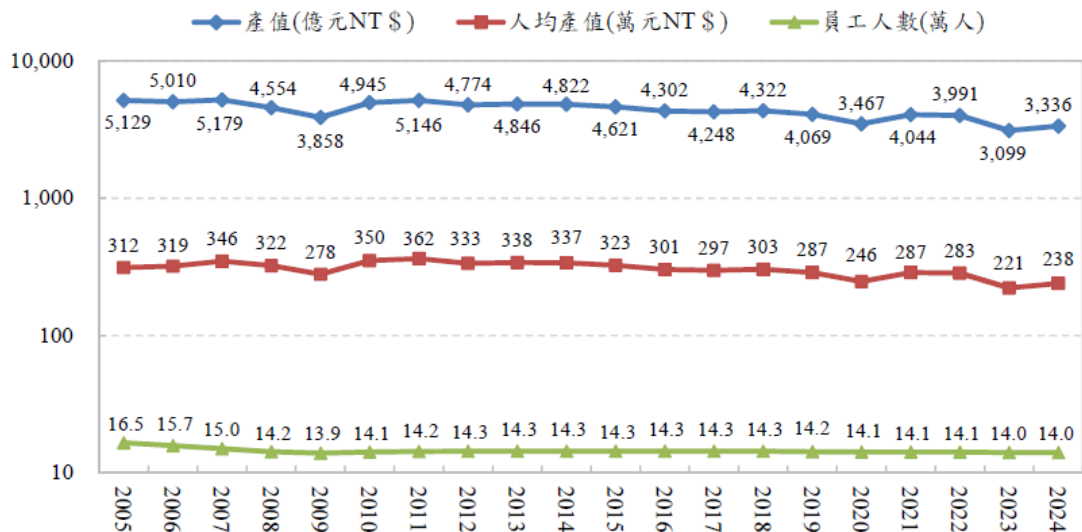
2005~2024 年紡織及成衣工業產值統計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紡織及成衣工業產值包括：人纖製造業、紡織製造業、成衣服飾製造業；另玻纖製造業自 2013 年起玻纖纖維布產值已計入紡織業，惟玻纖纖維絲紗不計入，追溯自 2005 年，紡拓會整理，2025. 05。

若依據紡織及成衣業工業人均產值觀察，2005~2024 年紡織及成衣業工業受雇員工人均產值由新臺幣 312 萬下滑至 238 萬，減少 23.7%；但較 2023 年成長 7.7%。自 2019 年起，美中貿易戰與疫情衝擊全球供應鏈，消費市場萎縮，導致 2019 與 2021 年人均產值下滑。2022 至 2023 年受俄烏戰爭及美國升息影響，產值續降，2023 年更跌至近 19 年新低。2024 年受惠於全球通膨降溫、各國央行利率調降，使總體經濟保持穩定，消費者信心回檔，帶動需求，使得 2024 年的人均產值明顯較 2023 年提升。

2005~2024 年紡織及成衣業工業受雇員工人均產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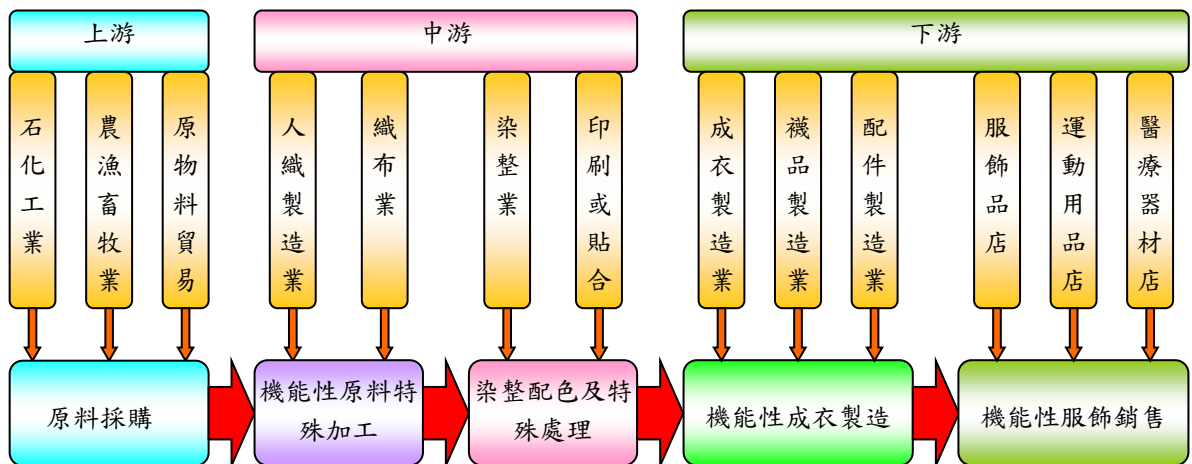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紡拓會整理，2025. 05。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目前我國紡織關聯產業可分上游、中游、下游，以原料區分有合成纖維(Synthetic fiber)、天然纖維(Nature fiber)、再生纖維(Regenerated fiber)。其人造纖維製程屬上游產業，是來自石油化工業的產品，如環己內醯胺的CPL(Caprolactam)是耐隆 6(Nylon6)的原料；乙二醇 EG(Ethylene Glycol)和對苯二甲酸 PTA(P-terephthalic Acid)是聚酯纖維(Polyester)的原料。中游為天然纖維與人造纖維之製程、紡紗、織布與染整業，下游則有成衣、服飾、窗簾等紡織品製造業。

紡織工業上、中、下游其產業間的原料供需與產品流通密切，產業關聯度高，連鎖效果強，且多為經濟發展中關聯性之產業，故上、中、下游產業間唯有整合產銷體系，加強專業分工，改善經營體質來提高產品品質及競爭力，才能共享產銷體系整合之經濟效益。

台灣紡織上、中、下游產業之流程圖如下表：



而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機能性布料及機能性成衣服飾製造，係屬於紡織業之中、下游。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近年來，全球紡織業正由線性經濟轉向永續循環，興采作為趨勢引領者，積極實踐從產品設計源頭即納入「資源化」的策略，力求達成產業的可持續發展。

首先，研發端以永續材料與低碳製程為核心準則。興采除了深耕 S.Café® 系列環保科技咖啡紗、採用回收保特瓶 PET 做紡織品，並進階採用工廠邊角料與單一素材舊衣 (REFIT™ 計畫) 作為再製原料外，更研發出突破性的 RePUra™ (Circu-Textfilm 計畫)。這項技術是全球首款針對複雜「複合材質」紡織品的化學回收解決方案，利用專利的化學解聚與再聚合技術，能將過去難以拆解、只能焚化的聚酯 (PET) 與聚氨酯 (PU) 複合廢料，轉化為高品質的再生多元醇 (r-Polyol)，並重新製成高效能的 RePUra™ 再生 PU 薄膜。此創新不僅破解了全球廢紡織品僅 1% 能再生的困境，更榮獲素

有研發界奧斯卡美譽的 2025 R&D 100 全球百大科技研發獎。同時，公司也持續研發保護海洋水資源的產品，如 STORMFLEECE® 和 STORMEGA™。

其次，在智慧製造與能源轉型方面，興采持續優化生產效率以降低碳足跡。公司斥資約 23 億新台幣於桃園觀音打造 1.2 萬坪的高端精密染整二廠，導入工業 4.0 架構、AI 建模系統與 MES 製造執行系統，透過精準配方預測確保品質穩定。在製程改善上，RePUra™ 技術實現了不需去色、不需費力拆解的低碳路徑，大幅減少化學藥劑與能源消耗，其防水透濕功能可達 20K/20K 的專業等級標準。同時，興采堅持能源清潔化，以天然氣取代燃煤，並積極布局太陽能等綠色能源。

興采透過環保活動深化永續循環理念。自 111 年啟動 SINGTEX® REFIT™ 紡織品永續循環計畫，推動「紡織品到紡織品 (Textile to Textile)」的閉鎖式循環。截至 114 年，該計畫已吸引超過 2,600 人響應，舊衣回收件數超過 2,500 件，讓廢棄資源重新獲得新生。

4. 產品競爭情形

興采秉持「永續創新」的經營理念，建置符合國際環保認證的一貫化供應鏈，提供從環保紗線、面料研發、透濕防水布料代加工到成衣設計製造的全方位整合服務。

在專利技術與機能面料領先地位上：

1. STORMFLEECE® 風暴刷毛：為興采自主研發的核心專利技術，透過獨特的平織與刷毛工藝，打造出外層防風防雨、內層柔軟溫暖的單層面料。該技術「具有毛絨結構之平針織物及其製法」並於 114 年正式獲得美國專利許可(證書號：US12492493B2)，完成了台灣、歐盟、美國三大區域的專利布局。
2. RePUra™ 再生防水透濕薄膜：具備強大的國際競爭力，其耐水壓與透濕度均可達到 20K/20K 的專業級標準，性能完全不輸原生材料。這項技術讓興采在處理異材質回收上站穩全球領先地位，並將功能性防水透濕面料帶入環保新紀元。

在生質材料研發與品牌影響力上：

1. AIRMEM® 咖啡生質薄膜：興采開發出採用廢棄回收咖啡渣，經由環保製程萃取出咖啡油製成的防水透濕生質薄膜 AIRMEM®。與傳統生質材料食物來源（如玉米、大豆）不同，使用廢棄回收咖啡渣更符合環保精神。同時，AIRMEM® Colorshell 產品榮獲 2020 年第 29 屆台灣精品獎金質獎的最高肯定，自 1,167 件獲選精品中脫穎而出，成為首件獲選金質獎的紡織品，證明公司在環保研發上的投入成果。
2. S.Café® 環保科技咖啡紗：透過 17 年的技術疊代，已發展至第 14 代（如海洋回收咖啡紗），透過與國際品牌共同行銷，將品牌形象推向國際市場。

在市場布局與智慧轉型上：

興采定位為中高階型紡織品供應商，透過觀音精密染整廠的量產能力，以及符合 bluesign®、GRS 等國際認證的製程，提供多元靈活的產品解決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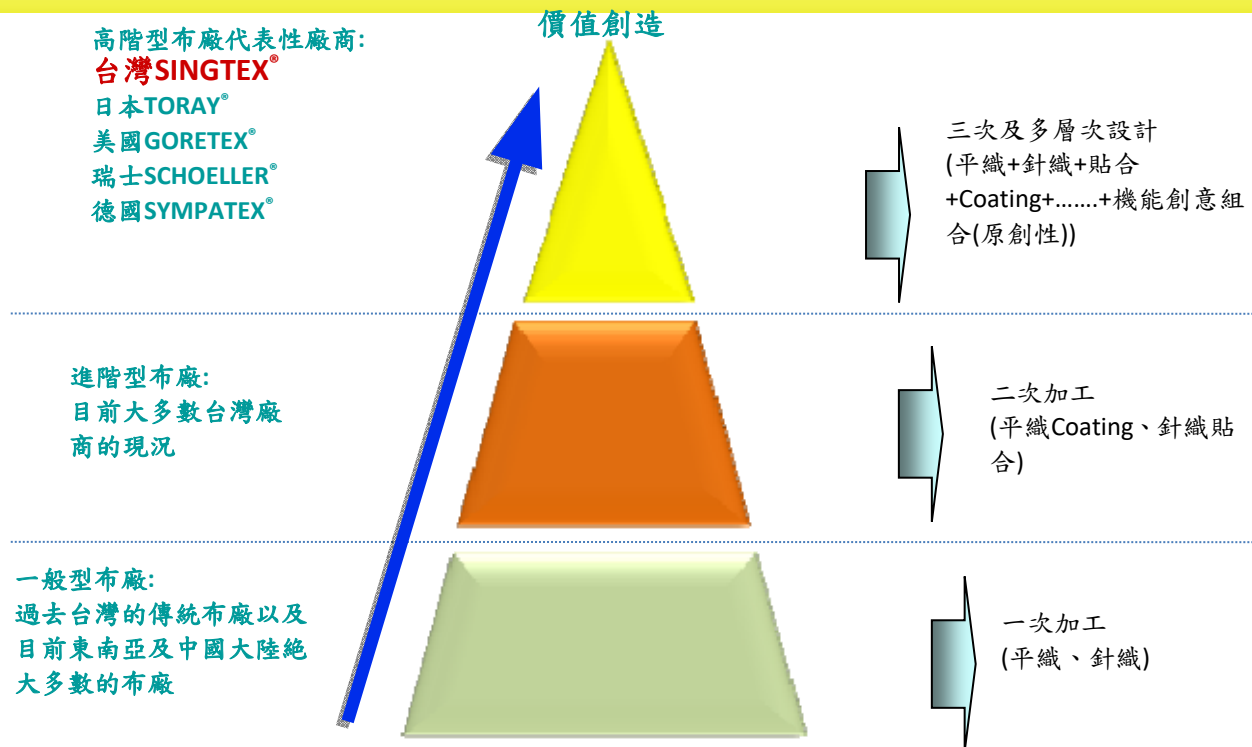
案。目前 RePUra™ 已吸引多家歐美戶外品牌洽談合作，未來將進一步拓展至家居、建材及醫療領域，持續提升興采在循環經濟中的國際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自1994年起投入防水透濕機能性布料開發，並持續改善人體穿著舒適性

產品定位：一般材料→功能材料→環保功能材料→利用創新技術來加值



本公司原即從事機能性的紡織產品的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近五年來更本著愛地球的理念，積極從事環保性紡織產品的開發、生產及研究，目前最主要開發成功及上市的產品為 S.Café®系列的環保紗、布及成衣，並於台灣建立了經瑞士環保認證 buesign®的高精密環保染整研發中心，積極推動自有品牌之國際行銷，目前最具國際性的 S.Café®品牌已廣受歐、美、中國大陸及亞洲地區人的喜愛，全球至少超過 77 個國際品牌指定選用 S.Café®環保科技咖啡紗。且 S.Café®環保科技咖啡紗秉持全製程台灣本地製造，除推廣 S.Café®咖啡紗外，更可提高台灣製造(MIT)知名度，達成推廣”精品台灣”的目的。未來持續不斷在環保節能與生質材料開發上投注心力。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初期，興采子公司神采即刻通過衛生福利部綠色通道，成為紡織防疫國家隊一員之外，更在短時間內取得製造業藥商許可執照、販賣藥商許可執照、衛生福利部第一等級醫療器材許可證以及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製造優良證明書(GMP)及神采 P3 全系列防護衣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許可證，並接受衛福部委託製作臺灣防護衣最高等級的 P3 防護衣供國內醫療專業人員、防疫人員、機組人員及高接觸風險工作者等使用。神采時尚事業(股)專注於客製過程之溝通、設計、製作等等設計製作環節的討論，搭配集團所研發的創新環保型功能性面料，

整合客戶需求與生產供應鏈，提供即時的服務與合理價格的產品，為客戶創造美好的品牌形象與價值，為消費者提供舒適與安全的產品。

興采近年來持續積極拓展業務，尤其是在軍事裝備生產領域的研發取得重要突破。搭配如紡織所、工研院、紡拓會，鞋技中心等政府法人單位的技術力輔導，結合台灣優秀的供應鏈，透過整合的力量一起為國軍打造更優質的防護裝備，協助國軍共同研發，提升且符合台灣環境需求的軍工服裝。透過子公司神采時尚事業的成功合作，於 112 年得標國防部軍備局生產製造中心第 302 廠，並擁有 5 年經營權，302 廠服務軍種包含陸軍、空軍、海軍、海軍陸戰隊、憲兵、後備指揮部等 14 個單位，包含軍服、戰鬥個裝、軍需品等，總計涵蓋 900 個品項，成功擴大在軍方市場的份額，並以興采 34 年來專業面料研發實力，持續提供高品質、高機能的裝備，提升軍方穿著體驗，不僅滿足國軍的需求，並可為國軍服裝的研發與改革共盡心力。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截至 2 月 28 日
研發費用	53,061	6,942

3.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技術或產品
109 年度	1. 咖啡銀纖維的開發，搭配自行調配之生質助劑，應用於環保生質防水透濕領域。 2. 環保回收聚氨酯膜開發，利用其他產業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為全球首創製程，取得 GRS 認證，達到降低廢棄物與石化原料的使用。 3. 因應疫情受召加入國家隊，開發醫療用隔離衣與防護衣，取得國家專案製造品質認證。 4. 升級防護衣技術並研發出可水洗且重複使用之高端防水透濕隔離衣與防護衣，同時取得符合臺灣及美國醫療隔離衣與防護衣規範之測試報告。 5. 研發涼感降溫布種並應用於夏季防疫使用之居家家飾，消費者於居家防疫兼具環保防疫。
110 年度	1. 持續開發環保回收聚氨酯膜開發，利用其他產業或者廠內聚氨酯膜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為全球首創製程，取得 GRS 認證，達到降低廢棄物與石化原料的使用。 2. 低碳排產品設計，降低製程能源損耗，如低碳排原料、低能耗染整(或無染整)製程等開發。 3. 減少海洋微纖化產品設計開發等。 4. 咖啡紗升級版開發-結合海洋廢棄物與咖啡渣，再創新型態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111 年度	1. 持續開發環保回收聚氨酯膜開發，利用其他產業或者廠內聚氨酯膜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為全球首創製程，取得 GRS 認證，達到降低廢棄物與石化原料的使用。

年度	技術或產品
	2. 低碳排產品設計，降低製程能源損耗，如低碳排原料、低能耗染整(或無染整)製程等開發。 3. 減少海洋微纖化產品設計開發等： Stormega 榮獲 ISPO 23/24 Best Product。 4. 咖啡紗升級版開發-結合海洋廢棄物與咖啡渣，再創新型態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5. 升級醫療防護衣技術並拓展產品至美國進行 FDA 申請。 6. 升級風暴刷毛製程，將原產品需透過後段染色上色的流程改為以前染的方式進行，降低製程用水以及能耗與碳足跡的產生。 7. 結合紗線製造技術，導入細丹尼纖維加工，將產品呈現高彈性且單一材質的特性，使最終產品可進行 100%物理法回收，達成 Textile to textile 的封閉式回收循環。
112 年度	1. 持續開發紗線製造技術，導入細丹尼纖維加工，提供單一材質織物之彈性與彈性回覆率，使最終產品可進行 100%物理法回收，達成 Textile to textile 的封閉式回收循環。 2. 利用成衣回收粒子生產細丹尼 solution dye 紗線，以達到輕量，降低染整廢水與染助劑之使用，可降低 85%以上碳排。 3. 與美國 ModernMeadow 生物技術創新公司合作開發生物複合(Bio-alloy)防水透濕織物，開發無環境毒性且兼具防水透濕功能性產品。
113 年度	1. 100% 單一材料 oneshell 防水透濕產品開發，包含 100%聚酯 2, 3 Layer, 100%PP 2, 3Layer 成衣，目前與知名成衣副料廠合作開發，包含拉鍊皆為單一材質開發，以利後續成衣產品直接回收再利用之設計。 2. 因應氣候變化，導入高速散熱技術，推出咖啡紗涼感系列產品，達到在夏季時期可以達到更快的降溫效果，降低冷氣的耗能與使用頻率。且使用 100%聚酯素材來源，為可回收循環再利用之機能性產品。 3. 發展單一材質且輕量透氣素材- Aeroweave 並透過成衣設計開發出：空氣彈性西裝，使用 100%聚酯纖維製成，單一材質使紡織品的回收在製有更高的可行性。”Aeroweave 空氣彈性西裝外套”使用之面料以雙組分纖維經處理產生彈簧結構，帶來舒適彈性，減少 Spandex 的使用。在具有相同單位重量的狀況下，比起含有 10%聚氨酯彈性纖維的材料，可減少超過 60%的碳排放。此外，更帶來遠優於 Spandex 的色牢度以及親膚性。
114 年度	1. 低碳環保無毒防水透濕薄膜：利用水性分散技術（Waterborne PU Dispersion, WPU），在製造過程中完全無需有機溶劑（Solvent-free），避免傳統溶劑型 PU 生產時產生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s），降低環境汙染與碳排放。無鹵素與 PFCs-free 處理，符合環保法規與品牌永續要求。

年度	技術或產品
	2. 此技術針對極端氣候與戶外運動需求，透過高性能層壓技術與超輕量基布開發，達到高機能與輕量化並存。利用超細旦高強度尼龍或聚酯基布（7D~15D），降低重量且提升耐磨性，適用於極限環境。利用薄膜微結構優化技術，提升透濕性（MVTR 15,000+ g/m²/24hr），確保長時間穿著時仍維持乾爽舒適。 3. RePUra 複合材料回收再製技術：耗時 3 年主導研發的 RePUra™ 化學循環技術，以全球首創「multi-layer Textile-to-Textile」專利模式，突破戶外機能服與軍工防護衣常見的 PU／聚酯／彈性纖維等多層複合結構長期難以回收的瓶頸。 此技術榮獲 2025 年 R&D 100 Awards 肯定。其技術難度在於：面對緊密貼合、成分多元的複合廢料，在不進行拆解與脫色的前提下，精準控制化學解聚與再聚反應，避免副反應與品質波動，同時維持最終薄膜的防水、透濕等關鍵性能。將混合廢棄紡織品直接轉化為具防水、透濕、低碳、無氟特性的 PU 薄膜，簡化傳統回收步驟並提升資源再利用率。結合興采從膜材、複合加工、染整到成衣的垂直整合能力，RePUra™ 建立同級循環路徑，為複合布料避免焚化或掩埋提供關鍵永續解方。
115 年度截至 2 月底前	1. 延續 114 年產出 RePUra T2T recycle PU 防水透濕薄膜產品系列，結合針平織各類布種組合，維持薄膜的高功能且環保之防水透濕產品系列。 2. 超輕量耐磨產品：結合超強力纖維與細丹尼尼龍與聚酯交織而成輕量耐磨織物，除應用單層防護外套外，更結合防水透濕產品做為各類氣候環境皆能使用之長效型功能性布料。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發展計畫

A. 產品規劃策略：技術領先與綠色溢價興采致力於從「製造者」轉型為「價值創造者」，透過垂直整合研發能力，建立不可取代的信任
 深化三層穿著體系：持續擴充 SKIN / EMBRACE / SHELTER 產品矩陣。

1. SKIN（內層）：推廣獲 2025 ISPO Best Product 的 S.Café® ICE-CAFÉ™ 及 ONELASTEX® 單一素材紡織品，提升舒適度並實現 100% 循環可能。

2. EMBRACE（中層）：以 STORMEGA® 3D 微氣候調節技術與 STORMFLEECE® 為核心，提供低微纖維損耗方案，獲頂級戶外品牌認同。

3. SHELTER（外層）：導入獲 2025 R&D100 全球百大科技研發獎的 RePUra™ 複材可回收 PU 功能膜，突破異材質回收瓶頸。

客製化開發計畫：針對重點品牌提出 5 至 10 年的材料基礎開發，深化『SINGTEX® inside』理念。

B. 行銷規劃策略：數位透明與技術權威

數位產品護照 (DPP) 領航：領先業界導入 DPP，將原材料、能耗及碳足跡數據化，作為爭取國際合約的核心武器。

全球權威認證：積極參與 ISPO Textrends、Performance Days 及 TITAS 等展覽，利用獲獎實績（如 RePUra™、STORMEGA®）建立技術門檻。

永續文化連結：透過「國際永續夥伴行動」與品牌共植樹木，並深化 REFIT™ 跑衣回收計畫，114 年回收精準度已達 85% 以上 18-20。

C. 生產規劃策略：韌性、智慧、低碳

智慧製程 Smart 4.0：全面導入 AI 與數據驅動流程，確保全球品質一致性與生產透明化。

供應鏈韌性佈局：推動「孟加拉外發供應鏈建置計畫」，與 Ha-Meem Group 等夥伴合作綠色製造，分散地緣政治風險。

綠色生產實踐：使用天然氣、熱回收系統（回收 40% 以上能源）及廢水過濾回收助劑，落實 bluesign® 環保認證標準。

組織增能：活化總部 JA1989 多功能場域，推動皮拉提斯（Pilates）課程，透過健康管理提升團隊效率與凝聚力。

D. 軍工業務發展：國防自主 A-Team

軍工研改中心實績：正式成立「軍工研改中心」，成功將環保機能型紡織品導入軍服設計運用中，提供挺拔、舒適且耐用之防護裝備。

自主防護供應鏈：領銜組建「軍工紡織品 A-Team」，將先進機能技術轉化為軍警、消防之高品質防護個裝，提升毛利空間。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 產品規劃與品牌管理：建構循環材料生態系

SINGTEX® BIOTEC 矩陣：持續研發生質材料，目標於 114 年使環保生質產品佔營收 30% 以上，驅動整體營收成長 25%。

「從廢衣到新衣」閉環：將 RePUra™ 與 Circu-Textfilm 化學解聚技術規模化，建立可量產的循環經濟模式。

跨產業應用：將循環材料與機能技術擴展至 家居、建材及工業布料領域。

B. 全球策略定位：

建立競爭壁壘：以技術先行策略，展望 115 年持續深化「材料創新、智慧製程、綠色合規、DPP 數據化」四大戰略。

成為全球策略中樞：提供從材料到製程的垂直整合能力，協助品牌夥伴提前佈局未來市場，建立跨季依賴的長期信任。

C. 社會價值與企業傳承

深化社會影響力：透過「興采教育基金會」制度化推動教育平權與文化扎根，實踐社會共好。

定義產業未來：以「溫暖人心的事業」為初心，持續在全球舞台定義紡織產業的綠色標準與價值鏈高度。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銷售金額	比例(%)	銷售金額	比例(%)
內銷		2,015,501	55.83	1,660,328	51.56
外銷	中國	72,668	2.01	300,426	9.32
	韓國	39,352	1.09	46,549	1.44
	美國	644,633	17.86	6,794	0.21
	其他	837,933	23.21	1,206,496	37.47
	小計	1,594,586	44.17	1,560,265	48.44
合計		3,610,087	100	3,220,593	100

2. 市場占有率

臺灣紡織產業鏈已相對成熟，自上游纖維業、中游紡織業至下游織布業均已完善統計產值、廠商數量及相關人力等，然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生產機能性布料及成衣，係採委外代工生產方式營運，僅加工染整生產可以統計產值，故若依染整產值概算市場佔有率，將有低估之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度外銷營業收入為 1,594,586 仟元，占 114 年度財政部進出口貿易統計紡織品出口總值 62.22 億美元之 0.82%。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織布及染整業市場之未來供需狀況，由於中國大陸、巴基斯坦、印尼等天然纖維原料產地國的崛起，及國內廠商的不當擴廠，造成產能過剩、削價競爭，使得國內天然纖維紡紗織布之廠商無利可圖，紛紛外移。另長纖梭織布由於機能性紡織品的需求量大增，且這些機能性紡織品多數為人造纖維的改質、加工所致，未來將持續成長。而針織布部分，近年由於針織布的產品生命週期短，進入障礙低，且國際市場產品低價化的趨勢，貿易商及代理商紛紛朝向大陸、東南亞地區尋找貨源，並予以技術指導，幾年下來，大陸及東南亞等地廠商已可生產與台灣廠商同級之產品，雖其品質較不穩定，但在價格吸引力上則遠高於台灣產品，國內針織布的出口數量因而逐年衰退。此外成衣業特性為勞力密集，低成本及相對低技術水準之產業。近年來國內工資不斷上揚，勞力明顯不足，使得成衣生產經營環境日益惡化，再加上中國大陸及新興國家以廉價勞工成本的優勢競爭，進而加速產業外移。然由於衣服是生活不可或缺的民生必需品，屬經濟學所謂的正常財，隨著所得的提高，個人在衣著的消費支出亦隨之攀升，以長期而言，成衣之消費支出占國民所得始終維持一定比率，由此可推論紡織及成衣產業之未來市場需求將呈穩定成長之狀態。

現階段「關稅」與「品牌」仍是臺灣紡織業走向國際的兩大障礙，且面對韓國、中國大陸、印度等紡織產品劇烈競爭，臺灣廠商憑藉多樣化機能性纖維的技術優勢，朝向具有調節機能性的特用客製化領域，如專業性運動服

裝、強調具環境適應性的衣著與家飾用紡織品等。其中機能性與高質感布料是臺灣紡織品的特色，全球國際知名品牌約有 7 成之機能性布料來自臺灣，目前全球知名的戶外或運動品牌長期都是臺灣紡織業的目標客戶，包括知名運動品牌 Nike、Under Armour、Adidas 等都是臺灣廠商代工。根據市場調查研究公司 NPD Group 的服裝市場洞察，運動服是疫情期間表現最好的類別之一。另根據市調公司 Allied Market Research 的報告，預估 113 年全球運動服市場價值將接近 5470 億美元。成長原因係越來越多的人將健康的生活視為預防疾病的一種方式，進而促進了健身以及戶外運動服飾用品的需求，即使疫情過後，現代人的生活型態讓我們依舊看好運動服的市場。越來越多城市青年在不同的場景之間自由切換，健身之後直接到公司開會，下班後先健身再約會，都成為了市場成長的動能。

4. 競爭利基

(1) 技術面

本公司擁有多項國內外專利，呈現由上游原料紗線、薄膜到下游織物成品甚至機能性測試方法的完整專利佈局。因此本公司不僅掌握上游原料製作技術可讓原料成本便宜一半以上，並可生產出全球首創的以咖啡渣做成的布料，它的獨創性及擁有的優良持久功能特性，使本公司產品具有相當的市場競爭力。

(2) 產品面

本公司產品的多樣性及推陳出新的速度，早在國際市場打響名號，每年多次的歐美固定參展一定都能吸引世界品牌如 The North Face、Patagonia、Schoffel、Vaude、Helly Hansen、Puma、NEW BALANCE、RAB 等老主顧上門探詢新產品。本公司也在多國申請註冊商標，例如：環保咖啡機能外套、特級天然彈力外套等產品，獲得台灣精品獎，激勵新產品持續開發。

(3) 製程面

本公司在五股之研發大樓整合了上中下游之布料研發中心、成衣設計中心與利潤中心制的組織變革於一體，使本公司整體業績成長，另整合觀音染整中心、聚紡的上膠塗布貼合專業及委外代工的品保作業，以加速高難度產品品質的管控。97 年下半年啟用的觀音精密染整研發中心，已獲得瑞士最嚴苛的 bluesign®以及歐盟 OEKO-TEX®標準規範認證，配合具有 TAF 國家認證的實驗室與品保系統之把關，亦榮獲桃園市政府頒發第 10 屆桃園績優企業環保循環卓越獎，是本公司產品在環境、健康、安全上的絕對保證。

(4) 策略面

本公司的策略創新就是要創造一個全方位環保、節能、安全、舒適之高階機能性布料的世界知名品牌。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是全球 50 大運動服品牌的供應商。但訂單的狀態會因工繳的競爭而遭受顧客突如其來的替換，所以除了不斷的創新與提升品質外，為自己的產品定位，建立終端消費者心中的產品形象，正是興采的終極目標。舒適、安全、環保與節能就是本公司機能性布料的代名詞。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正確的市場定位

本公司成立 37 年以來，一直專注在機能性布種的開發及創新，每年研發出百種以上的機能性布料，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是全球 50 大運動服品牌的供應商。而本公司從因應全球生態環境變遷、溫室效應、環保意識抬頭、節能減碳等因素，從需求及應用切入，“快速”創造價值，提出洞悉市場需求的解決方案、並透過與競爭對手的差異化、透過檢測驗證取得證照後進入市場，以建立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利基。

b. 彈性的行銷策略

本公司以自有品牌策略行銷全球市場，為確保市場競爭優勢，乃積極主動與世界各地客戶維持良好互動關係，並加強客戶服務，期以推動該公司產品品牌成為同業之翹楚，另在新產品市場開發方面，發展初期係以 OEM、ODM 等國際性策略聯盟方式熟悉市場行銷通路，站穩經營腳步，俟時機成熟則逐漸以自有品牌行銷策略，輔以品牌推廣與售後服務配合，以擴增行銷利潤來源。

c. 堅強的研發實力與技術水準

本公司及子公司長期以來不斷戮力於研究發展與技術創新，除積極延攬人才外，並投注資金從事研究與技術開發計劃，且能完全掌握產品之關鍵技術核心，在國際市場中占一席之地。

d. 優良的品質水準

本公司及子公司多年來致力於品質系統之建立，落實全面品管之要求，實施嚴密的品管措施，確實貫徹提昇產品品質。

e. 垂直整合服務力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高分子聚合、假撚、織造、染整、後加工、防水透濕塗佈及貼合到成衣製造提供服飾品牌一站式服務，減少客戶溝通成本及縮短開發時程。積極參與政府機關的採購標案，不斷擴大市場份額，透過整合的力量為國軍打造更優質的防護裝備，同時為國軍提供量身訂做的服務，體現了公司的差異化策略和競爭優勢。

(2) 不利因素

面對中國的紡織發展轉以質的改變為中心，使中國紡織產業除了製造成長外，也能兼顧永續經營，此外越南紡織成衣的崛起，低成本當地採購搭配關稅優惠的趨勢下，對於我國紡織業外銷產品至中國及越南將面臨嚴峻挑戰。各國區域貿易整合日漸頻繁，自由貿易協定已陸續實施，於自由貿易協定內的產品多能降低關稅，不利我國外銷。

因應對策：

分散生產基地，並開發高附加價值的產品，及強化高度差異化的利基產品。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提供品牌商從環保創新紗線到面料研發技術、透濕防水布料代加工到成衣設計與製造等一貫式全方位服務。

(1) 專利紗線技術

興采獨步全球的 S.Café® 咖啡渣製紗技術，結合環保回收材料再製成的功能性紗線，提供紡織品新的生命。利用不同的材料特性為各種面料添加機能，資源再利用的同時也為環境節能盡一份力。

S.Café® 環保科技咖啡紗是利用餘留的咖啡渣做為主要紗線的功能性原料，透過低溫高壓的環保專利製程創造出 S.Café® 微米咖啡渣。而添加 S.Café® 微米咖啡渣後的紗線，增加了表面積，根據其物理特性而能展現出優異的水份擴散能力；S.Café® 微米咖啡渣上的微小孔洞也能持續吸附身體產生的異味分子與折射紫外線。

S.Café® ICE-CAFÉ™ 環保冰咖啡紗，則利用紗線特性與咖啡結合，帶給肌膚冰涼舒爽的感受。

(2)機能與專利紡織品

興采針對人造纖維、天然纖維及混紡纖維所設計織造而成的服裝類用途布料，廣泛使用於時下流行趨勢所強調之休閒服及運動服等。再結合聚紡子公司環保高階複合機能防水透濕布料專業貼合塗層廠的後加工技術，生產各式機能性薄膜布料產品。

全產品系列由內、中、外層穿著，以 SKIN / EMBRACE / SHELTER 分類，茲分類細項說明如下：

分類	產品名稱	功能及效能說明
第一層類 產品 -SKIN	S.Café® 環保科技咖啡紗 織物	1. 回收的咖啡渣經過專利製程處理後所製成的 S.Cafe 環保科技咖啡紗，具有速乾、異味控制以及抗紫外線等功能。 2. 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一般服飾、寢具及配件。
	SCafé®ICE-CAFÉ 環保科技冰咖啡 紗	1. 利用紗線特性與 S.Café®環保科技咖啡紗結合，帶給肌膚冰涼舒爽的感受。 2. 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內睡衣。
	SINGTEX® Moisture Management 吸濕排汗 系列	1. 採用異型斷面或特殊纖維，經特殊的組織設計所產出的功能性布種，讓身體在大量運動流汗時仍可維持乾爽舒適。 2. 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一般服飾、寢具、服裝配件。
	SINGTEX® COOL 一般涼感系列	1. SINGTEX 涼感面料是利用紗線特性，使面料具有迅速擴散體熱，加速汗水排散與降低體溫之作用。持久保持織物涼爽與舒適之功能。 2. 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內睡衣。
	SINGTEX® S. LEISURE 對地球友善的舒 適彈性面料	1. S. LEISURE™是高標準的舒適布料，為穿著者提供伸展性和靈活性，同時最大限度地減少對環境的影響。較彈性纖維至少提升 20%以上的能源效率，產品線包括機械拉伸，熱塑性聚合物和並列雙組分纖維。 2. 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

分類	產品名稱	功能及效能說明
	SINGTEX® ONELASTEX 為永續而“伸” 的單一素材紡織品	1. 採用 non-torque HCR 紗線，透過特殊紡織技術打造單一素材布料，具備穩定的機械彈性，提升服裝的舒適度與耐用性，適合長時間穿著與活動。 2. 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機能服飾、家居服、一般服飾及服裝配件，提供舒適彈性與自由伸展的穿著體驗。
	SINGTEX® STRETCH SERIES 彈性面料系列	1. SINGTEX® STRETCH 彈性面料系列，提供高度彈性，讓您在運動過程可以不受限制自在的移動，並同時保有舒適感，使您更加靈活。 2. 應用於高強力運動員所需之運動服裝。
	SINGTEX® AEROWEAVE 輕盈透氣系列	1. SINGTEX® AEROWEAVE 採用鹼液溶除紗線，打造均勻透氣孔洞，使布料輕盈涼爽，帶來極致舒適的穿著體驗。採用鹼液溶除技術，透過特殊紡織結構形成均勻透氣孔洞，使布料在保持輕盈的同時具備高效透氣性，幫助身體快速散熱，提升穿著舒適度。 2. 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機能服飾、家居服、一般服飾及服裝配件，提供全天候的透氣涼爽體驗。
第二層類 產品 -EMBRACE	STORMFLEECE® 專利風暴刷毛系列	1. 興采透過平織與刷毛專利工藝，打造出外層防風防雨淋，內層柔軟溫暖的面料。單層面料即能體現剛柔並濟，取代傳統的針織兩層軟殼(soft-shell)，製作上減少原料消耗，因其平織結構較針織緊密，減少掉毛與剝離的環境汙染問題，並且有更好的擋風效果以及耐用性。 2. 應用於不同的天氣情況，活動，地形需要不同程度的防護。城市，森林，海上或山上的氣候條件，以及不同戶外活動強度所需，均可挑選適合的面料使用。
	STORMEGA™ 新世代保暖機能紡織品	1. 利用織物組織製造空氣層，並結合軟殼(Softshell)，打造出獨一無二的 3D 微氣候溫度調節單層梭織面料。在不使用刷毛的情況下，其 3D 空氣層可捕獲並且維持身體溫度，減少刷毛在洗滌過程中，掉落的微纖維流入海洋。 2. 應用於健行、戶外休閒服、流行服飾、輕登山等活動等。
第二層類 產品 -EMBRACE	S. Café® AIRNEST 環保科技咖啡泡棉	1. S. Café® AIRNEST™ 應用 S. Café®專利發明技術，加入了 25%以上的咖啡生質素材，使得結構充滿了空間的阻隔材料，以保持身體溫暖舒適，提供了製造商尋找可替代石油製造的泡棉材料。 2. 材料應用範圍廣，可應用於各種產品，如：支架輔具，家用紡織品，服裝及鞋材...等多樣產品。

分類	產品名稱	功能及效能說明
	SINGTEX® THERMAL 興采保暖系列	1. 以針織搖粒刷剪毛為主，主要訴求輕量保暖的效果，結合特殊刷毛加工技術，達到保暖又透氣之功能，使織物具有良好的保暖性與舒適性，觸感極佳。幫助人體在寒冷氣候始終維持最舒適的體溫。 2. 應用於健行、戶外休閒服、家居服、輕登山等活動服飾及配件。
	S. Café® eco2sy® 環保科技咖啡保暖棉	1. eco2sy®環保咖啡保溫棉來自於全面環保的續熱概念，使用超細緻的保特瓶回收纖維，結合同樣多次獲得國際獎項的 S. Café® 科技環保咖啡纖維技術。讓 eco²sy®不止環保，更透過纖維工藝及組織設計提供持續保暖、異味控制的超強功效。 2. 應用於健行、戶外休閒服、登山等活動服飾及配件。
第三層類 產品 -SHELTER	SINGTEX® Protector SERIES 興采氣候防護系列	1. 採用貼合親水透氣膜或微多孔薄膜技術，提供卓越的防水透濕性能，有效阻擋外部水分滲透，同時維持內部舒適透氣，適應多變氣候條件。部分產品通過雨林測試，具備高水壓耐受力，確保極端環境下的防護效果。 2. 應用於戶外機能服、登山服、防水外套、運動服、休閒服及專業防護服飾，提供全方位的氣候防護與舒適體驗。
	S. Café® P4DRY 咖啡新型紡織印花技術	1. 使用 S. Café®技術將回收咖啡渣應用在興采的獨家面料印花技術中。結合咖啡的特性和凸紋功能性印花，P4DRY™ 印花面料更速乾，異味控制效果更佳，且膚感舒適，是最佳的排汗面料。 2. 應用於戶外慢跑、腳踏車、戶外休閒等活動服飾及配件。
	S. Café® AIRMEM® 咖啡生質薄膜	1. AIRMEM™ 是全球首創專利技術，使用咖啡油取代 26%石油使用。使用咖啡生質薄膜結合彈性或防水透氣面料，實現卓越的透氣性和防水性。是地球上第一個非糧源生質薄膜材料；它可以應用到相當廣泛的領域，並提供製造商可替代石油製造的薄膜材料。 2. 應用於戶外休閒、騎車、健行、登山等領域。
	AIRMEM® COLORSHELL 微多孔咖啡生質膜/色膜	1. AIRMEM™ COLORSHELL 微多孔色膜系列，是運用材質上數百萬微孔隙，讓濕氣透過孔隙直接穿過去，也就是直接透濕。這種獨特的結構允許進行積極的空氣交換，以驅散濕氣，同時保持完全防水，使穿著者保持乾燥溫暖。 2. 應用於戶外休閒、騎車、健行、登山、滑雪等領域。

分類	產品名稱	功能及效能說明
	AIRMEM-X™ 咖啡生質再生薄膜	1. AIRMEM-X™ 由 20%工業廢料+26% 咖啡生質 PU 組成，加強再生材料的特性，製造出防風、防水的透氣膜。製造過程減少 46%原料使用，同時取得 USDA 咖啡生質產品(26%)、GRS 以及 bluesign 認證。 2. 應用於戶外休閒、騎車、健行、登山、滑雪等領域。
	RePUra 成衣回收再製低碳循環防水透濕膜	1. RePUra™回收織物再製低碳循環防水透濕膜，解決紡織回收中長期存在的難題。這些異材質紡織品，在不拆解、不脫色的情況下得以再製，轉化為具備防水透濕性能的薄膜，能廣泛應用於防水、防風且兼具透氣性的高機能服飾。 榮獲 2025 R&D100 的殊榮。為世界上第一個針對複雜複合紡織品，提供「從廢棄紡織到紡織品」回收解決方案，不僅減少廢料產生與處理成本，更創造了新的再生材料商機。

(3)個人防護系列面料

興采集團 37 年來致力於高階戶外機能布料研究開發，並結合聚紡(股)公司專業防水透濕技術，因而能快速轉型研發防護用產品，109 年疫情所致使興采集團的機能布料高階低用在個人防護用品。SINGTEX PROTECTOR 個人防護產品系列(PPE)，堅持著對環境的保護，其面料能在重覆水洗 30 次後依然維持防護效能，可減少傳統不織布拋棄式隔離衣，大量丟棄後的污染問題。透過熱熔貼條技術防止血液、病毒透過車縫線針孔滲透，達到更高等級的防護機能與製造速度，並提供不同顏色隔離衣，以利醫護單位做管理規劃。兼具「醫療防護」與「永續性」。

產品名稱	功能及效能說明
PROTECTOR PPE 具有醫療防護等級的面料	SINGTEX® PROTECTOR™ PPE 隔離衣 FS 系列布料配合止水貼條可通過 AAMI PB70 LEVEL1, LEVEL2 靜水壓與衝擊穿透測試，BS 系列經過特殊加工可通過 LEVEL 4 阻隔病毒與血液滲透通過。相較於傳統不織布隔離衣，擁有更好的耐久性與防撕裂性，阻隔液體程度更佳。
SINGTEX® WORKWEAR 專為工作者需要而特製的工作服面料。	SINGTEX® 工裝系列使用尼龍以及 CORDURA® 紗線，帶來強韌、抗撕裂、耐磨、輕盈的特性，部分產品更使用空氣變型紗 (ATY)，使布料手感更為膨鬆柔軟，同時配合彈性纖維，使穿著更舒適以及容易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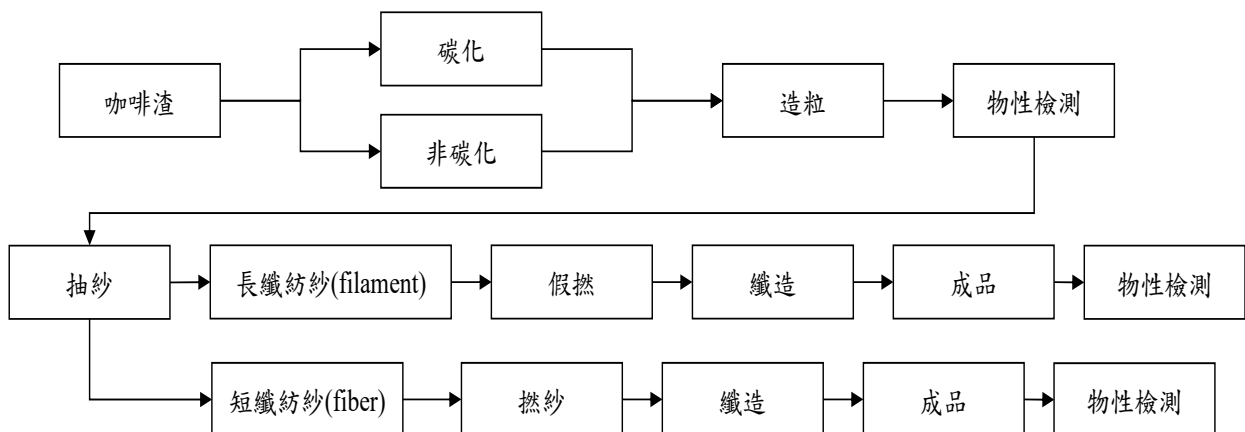
(4)可持續材料系列

此系列提供品牌客戶最環保的選擇，皆使用可持續材料，以垃圾減量及再利用的理念出發。包含使用生物可分解材料、回收再生材料即可全回收材料等組成的系列紡織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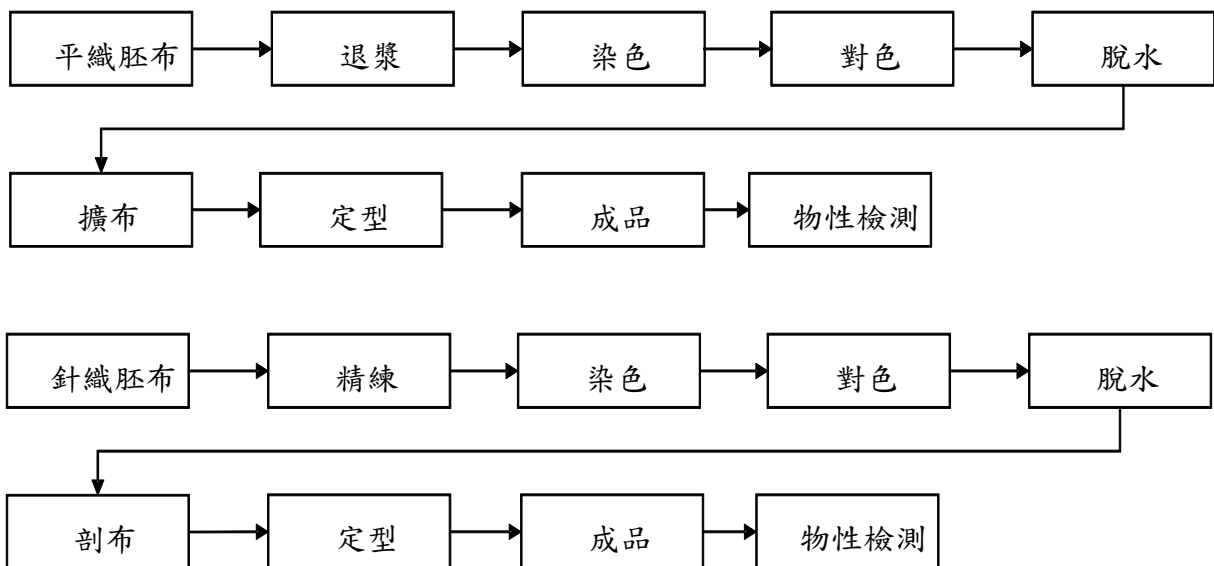
產品名稱	功能及效能說明
SINGCARE 環保系列產品	1. 以環保低碳材質及廢棄的聚酯紡織品為原料製造再生纖維，所生產的綠色商品，是對地球生態環保的新素材。 2. 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企業制服... 等等。
生物可分解系列	1. 此系列提供生物可分解面料，在有足夠的濕度、氧氣與適當微生物存在的自然掩埋或堆肥環境中，可被微生物所代謝分解，降輕環境負擔。 2. 戶外機能服（露營、登山服）、運動服（跑步服、單車服）、旅行服（快乾、易收納）等。
回收再生材系列	1. 此系列使用來自廢棄物回收再製之材料，如咖啡渣、寶特瓶、漁網、廢棄的聚酯紡織品、單一材質廢棄衣服等，讓廢棄物擁有全新生命，同時減少垃圾的堆積。 2. 終端應用服裝：戶外運動服（抗 UV、速乾功能）、機能防風外套（防潑水、耐磨）、休閒服（環保 T 恤、帽 T）、瑜珈服、緊身衣（吸濕排汗、回彈性高）..。
可全回收材系列	1. 此系列面料從研發設計階段就考慮產品可全回收性，皆使用單一材質，讓產品可以被 100% 回收，無限循環，獲得永生。 2. 應用於運動服（跑步服、壓縮褲、健身服）、企業制服（環保機構、公務制服）、時尚永續服飾（環保潮流品牌）、風衣、外套（可回收防風防水材質）、酒店、航空制服（符合企業 ESG 目標）等等。

2. 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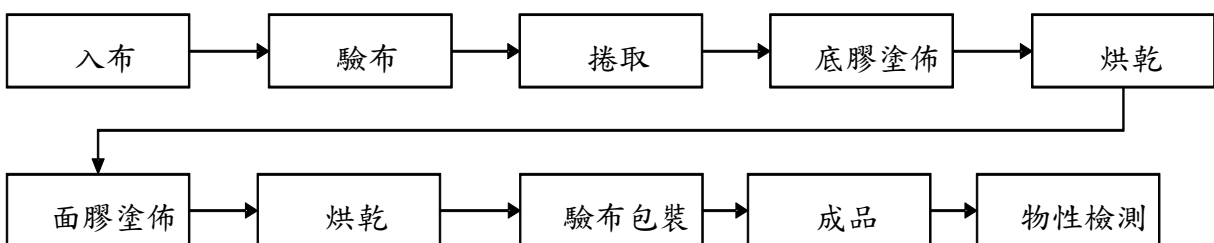
(1) 咖啡紗加工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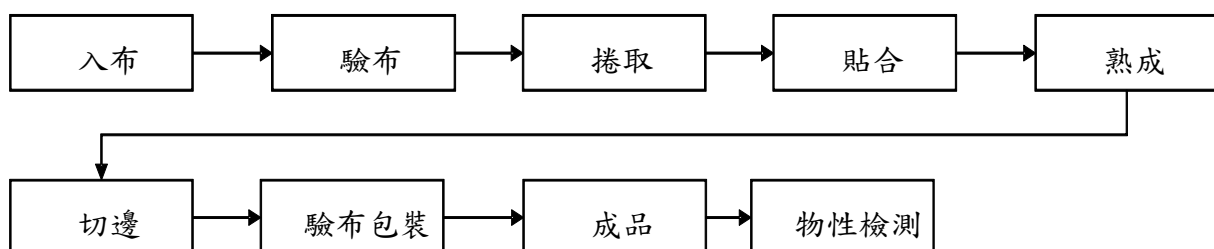
(2) 染整加工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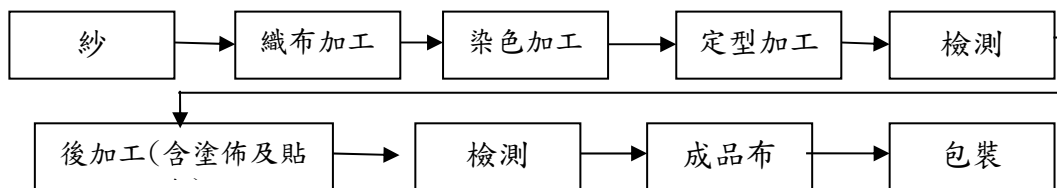
(3) 塗佈加工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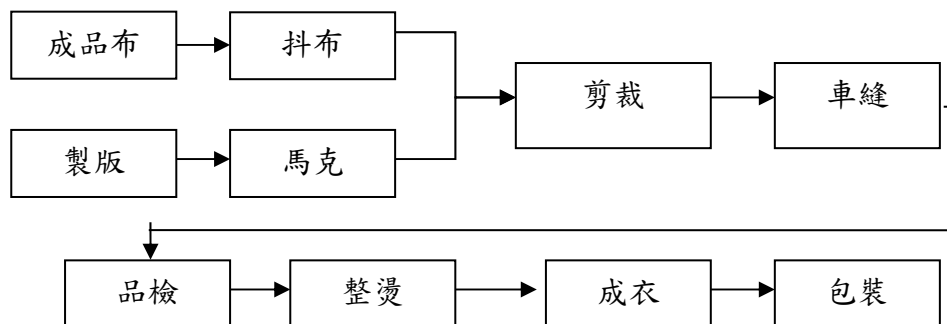
(4) 貼合加工產製過程



(5)機能性布製程



(6)機能性成衣製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仍以機能性環保原材料及布料為主要的研發及銷售，僅部分染整及後加工等關鍵技術為自製生產，大部分仍委外加工生產，已與供應商具有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其原料供應情形穩定，未有供貨來源中斷之情事。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53,105	12.11%	-	A 公司	215,953	10.9%	-
2	其他	1,837,350	87.89%	-	其他	1,764,410	89.1%	-
	進貨淨額	2,090,455	100.0%		進貨淨額	1,980,363	100.0%	

說明：114 年進貨金額較 113 年增加，主要係因 114 年度持續積極開發高技術高品質環保機能性紡織品及投入軍工產品，使營運穩定成長，營業收入增加，致本公司進貨金額相對增加。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 客戶	536,614	14.86%	-	-	-	0%	-
2	其他	3,073,473	85.14%	-	其他	3,220,593	100 %	-
	營業淨額	3,610,087	100 %		營業淨額	3,220,593	100 %	

說明：114 年營業收入較 113 年增加，主要係因 114 年度持續積極開發高技術高品質環保機能性紡織品及投入軍工產品，使營運穩定成長，營業收入增加。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歲；年；%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截至 3 月 28 日
員工人數	一般職員	297	306	311
	間接人員	183	256	216
	直接人員	572	437	396
	合計	1052	999	923
平均年歲		38.73	38.89	39.28
平均服務年資		4.65	5.24	5.44
學歷分布 比率 (%)	博士/碩士	3.99	3.8	4.12
	大學(專)	31.94	36.44	38.89
	高中(含)以下	64.07	59.76	56.99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如下：

公司名稱	裁處書字號	處分日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內容	處分內容
聚紡公司	20-113-060003	113.06.13	空氣汙染防制法第 24 條第 2 項	貴廠領有本府核發固定污染源「聚氨基甲酸酯(PU)合成皮製造造序 PU-皮製造程序(M02), 操證字第 H6515-03 號」操作許可證。本府環境保護局 113 年 3 月 8 日派員至貴廠(本市觀音區樹林里工業六路三號)進行排放管道(P205)非甲烷總碳氫化合物檢測, 稽查時現場污染源表面塗裝區(E210、E216)、塗佈機(E212、E214)及防制設備洗滌塔(A209)運作中。檢測結果防制設備洗滌塔(A209)處理效率(削減率)為 9.7%, 未達操作許可核定揮發性有機物處理效率(削減率)應大於 30%, 未依許可證內容操作。	10 萬元
	20-113-080004	113.08.14	空氣汙染防制法第 24 條第 2 項	公司從事印染整理業, 領有本府核發之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印染整理程序(M01)」(操證字第 H7305-00 號), 案經本府環境保護局於 113 年 5 月 30 日派員至貴廠稽查, 稽查時 M01 製程作業中, 經查貴廠未依許可證內容操作, 違規事實加下:(一)空氣污染物防制設備-洗滌塔(A101)壓降顯示讀值約為 7.5mmH20, 未符合許可證核定範圍(操作範圍:15-45mmH20)。(二)空氣污染物防制設備一洗滌塔(A102)壓降顯示讀值約為 46mmH20, 未符合許可證核定範圍(操作範圍:5-30mmH20)。(三)空氣污染物防制設備-靜電集塵器(A106)壓降顯示讀值約為 9.5mmH20, 未符合許可證核定範圍(操作範圍:15-45mmH20)。(四)空氣汙染物防制設備-靜電集塵器(A107)壓降顯示讀值約為 2mmH20, 未符合許可證核定範圍(操作範圍:5-30mmH20)。	10 萬元

公司名稱	裁處書字號	處分日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內容	處分內容
	20-113-120027	114.01.09	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24 條第 2 項	公司從事印染整理業，領有本府核發之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印染整理程序(M01)」(操證字第 H7305-00 號)，案經本府環境保護局於 113 年 11 月 24 日派員至貴廠稽查，稽查時 M01 製程作業中，經查貴廠空氣污染防治設備-洗滌塔(A102)壓差顯示讀值為 39mmH2O(許可範圍:5-30mmH2O)，未依核定許可證內容進行操作。	16 萬元

(2)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最近二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及廢棄物清理法等環境保護法規遭裁罰共 360 千元之罰鍰。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繳清罰鍰，未來對環境維護著重於注意日常防治相關設備之維護及定期檢驗工作，另針對環境污染相關問題進行防治與改善，並依據空氣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及廢棄物清理法規定改善。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薪酬及福利皆符合各國法令要求，絕不低於法令基本工資，公司採用同工同酬的薪資政策，並以整體薪酬的概念考量獎酬制度，包含薪資、福利、獎金、紅利等。所有員工每年須接受兩次績效考核，以考核結果做為獎酬之依據。
- 優秀人才升遷管道順暢，人資部門每年定期進行晉升升等推薦及提報，並根據外界環境變化、公司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予以調整薪資，以確保薪資符合市場水準及公平性。
- 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關懷懷孕同仁的權益，對於需要照顧嬰幼兒的員工，給予育嬰者留職停薪，協助申請勞保生育給付權利，並於留職停薪屆滿前一個月主動詢問回任意願，協助返回工作崗位。
-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規定按月提撥福利金及辦理相關福利事宜，福利委員會規劃有每年一次國內旅遊或旅遊補助、家庭日活動、婚喪喜慶紅包、三節禮金或禮券、同仁生日禮券及蛋糕、員工子女教育補助、急難救助。
- 除依法規定按月提撥福利金外，並有員工團體意外/醫療保險、優於勞動法規的員工健康檢查、每年年底公司尾牙餐會及摸彩金、不定期舉辦公司產品折扣購買。且為促進員工身體健康，公司不定期協助報名路跑活動及補助。本

公司及子公司勞資雙方皆有相輔相成、同步成長之共識，故勞方在工作崗位上全力以赴，創造績效；資方則依勞方之辛勤貢獻而給予相當之報酬。

(2) 進修、訓練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著「人才為公司最重要的資產」，為培養機能性紡織業人才，提升人員素質，依各項核心職能規劃公司訓練體系，分為「新進人員訓練」、「專業能力訓練」、「內部講師訓練」、「核心及管理職能訓練」四大類。本公司及子公司並將精英人才的培育，列入營運績效的考核標準中，尤其對經營與製造管理領導人才的培養，以量化為指標，確保未來人才培育的成效。

A. 新進人員訓練

以新進員工為主，協助新進員工認識興采，建立對公司的認同感。讓新人認識公司環境及規章制度，建立正確的工作態度，並了解公司企業文化、工作內容與流程，以及職安環保相關觀念，且能掌握必要的技能和知識。

B. 專業能力訓練

為協助員工有效達成工作目標，所施行之工作相關專業技能之訓練。針對各單位專業需求，提供不同階段的訓練課程，目的為增進各職能別的專業知識與技能，包含紡織生產製程：紗、織、染整、後加工及業務行銷、成衣製程、檢驗與瑕疵、採購倉管、經營管理、法規、廠區設備等，讓人才的培育更有目標及系統化方向進行。

C. 核心及管理職能訓練

核心職能課程目的在於讓員工具備相似的價值觀及共同願景，並具備完成工作任務所需之基礎能力，透過建立公司核心職能，使同仁理解公司成功關鍵因素、核心特質，培養屬於興采的競爭優勢。【如:集團共識營】，而管理職能課程針對管理職務者施予相對的管理才能發展訓練，使領導決策能符合公司營運方針。

D. 內部講師訓練

針對「主管級或經主管遴選具有專業經驗的員工」提供講師培育訓練，以利企業內部經驗的傳承。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依法訂定勞工退休金管理辦法，鼓勵員工專業服務，安定其退休後的生活。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且每月依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人員薪資費用總額提撥 2.75%之比率定期提撥退金準備金於中央信託專戶中，用以保障勞工權益。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1. 自請退休：

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依同條例規定辦理）

(1)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2)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3)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 強制退休：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1) 年滿六十五歲者。

(2)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3. 退休金給與標準：

(1) 適用勞動基準法前、後之工作年資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或保留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依勞動基準法第八十四條之二及第五十五條計給。

(2) 具有前項之工作年資且依第三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3)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 6%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

4. 退休金給付：

本公司應給付員工之退休金，自員工退休之日起三十日內給付之。

94 年 7 月 1 日起併行採用政府新制退休辦法，依勞工薪資總所得提撥 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措施及規定，均以相關法令為基礎，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一向秉持自主管理、全員參與之經營方式，尊重員工權益，堅信暢通內部溝通管道，完善貼心的溝通機制是公司可以不斷成長的關鍵要素，為增進勞資雙方的溝通，公司人資部定期召開勞資溝通會議，由公司高階主管及員工代表，針對公司營運狀況，員工意見等議題做雙向溝通，所有員工代表都在不用擔心被報復、威脅或騷擾的情況之下，公開地就工作條件與管理層雙向溝通。

本公司及子公司每個部門主管與部屬之間，均透過定期之業務會議、教育訓練、有效溝通，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勞資糾紛及勞資糾紛造成損失，所以勞資關係良好，未來可能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可能性極微。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位於新北產業園區之企業總部大樓，屬業務開發、品管研發及行政之工作性質，辦公環境優美並無特別危害健康之作業；而各生產工廠並無其他特別危害健康之作業，且工廠所使用之原物料與加工所產生之廢棄物（如廢氣、污水、固態廢棄物等），皆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處置及申報。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並確實遵守環境保護、安全衛生與消防等法規，特訂有以下工作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保護相關保護措施：

A. 各單位制定執行「環境評估表」，針對環境系統發生異常時，能自主進行預防及改善，確保工作場所之正常運作。

B. 公告並加強教育訓練及宣導「環境安全相關法規」，使本公司各項環境面，須遵守的一切法令規範。

C. 實施「化學品管制」管理與標示，避免工安事故發生。

- D. 設置空氣污染防治設備，對於空氣污染源設置吸氣罩，將廢氣送防治設備處理後排出，維護員工安全健康。
- E. 落實「事業廢棄物處理清運」，對事業所產生之固態廢棄物，委由經環保署核可之業者進行清運及處理。
- F. 建立消防災害防救體系，設立「緊急應變組織」與「定期演練」，以因應處理重大災害，提升災害防救能力，以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及生產之正常運作。
- G. 定期查檢建物及消防安全器材，降低災害事故發生時損失，並保障員工安全。
- H. 設置「安全衛生單位與管理人員」，專責規劃及推動公司安全衛生之政策及管理制度，並稽核相關執行成效。
- I. 每年定期辦理「年度員工健康檢查」，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進而達到企業永續經營目標。
- J. 施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對於新進人員與在職員工，均需接受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防止職業災害，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公司名稱	裁處書字號	處分日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內容	處分內容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府勞檢字第 1140121329 號	114.05.13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14 條第 2 項	廠內使用及貯存氫氧化鈉(濃度 45%)，為勞動部指定之優先管理化學品，其運作總量已超過任一運作行為年運作總量 1 公噸，惟未將運作者基本資料、優先管理化學品運作資料等，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指定資訊網站登錄備查。	3 萬元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府勞檢字第 1140299568 號	114.10.22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第 1 項	使用天然氣作為廠區室內鍋爐之燃料，對於天然氣遇有洩漏滯留而有發生火災、爆炸之虞，未於作業前測定室內鍋爐房之天然氣濃度，該鍋爐房場所未經危險區域劃分，且所置電氣器具或設備未具防爆性能構造；另該室內鍋爐房內之天然氣管線，有因靜電引起火災或爆炸之虞，其管線之法蘭銜接處，未設置消除靜電裝置。	15 萬元

公司名稱	裁處書字號	處分日期	違反法規 條文	違反內容	處分內容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府勞檢字第 11402995681 號	114.10.22	職業安全 衛生法第 24 條	廠內設置 76 座染色機屬危險性設備，且該染色機為 24 小時運作，惟全廠僅有 1 位勞工經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訓練合格於日班操作，其餘時間皆由未經前述操作人員訓練合格之勞工操作。	10 萬元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府勞檢字第 11401213291 號	114.05.13	職業安全 衛生法第 14 條第 2 項	廠內使用及貯存氫氧化鈉(濃度 45%)，為勞動部指定之優先管理化學品，其運作總量已超過任一運作行為年運作總量 1 公噸，惟未將運作者基本資料、優先管理化學品運作資料等，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指定資訊網站登錄備查。	6 萬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規定遭受裁罰事項如上表所示，相關缺失均已依主管機關要求完成改善，並已繳納罰鍰。針對前述缺失，本公司已全面檢討相關管理制度及作業流程，並採取以下改善與預防措施：

1. 強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制度

重新檢視廠內鍋爐設備、危險性設備及化學品管理機制，依相關法規要求落實危害辨識與風險評估，並建立標準作業程序，以確保各項作業符合安全衛生規範。

2. 設備安全與防爆措施改善

針對鍋爐房天然氣使用安全，已完成危險區域劃分檢討，並逐步強化相關電氣設備防爆性能及管線靜電消除措施，建立作業前安全檢查與氣體濃度監測機制，以降低火災及爆炸風險，目前規劃花費 1486 千元，增設防爆設施與偵測器來改善。

3. 強化危險性設備操作人員訓練

針對染色機壓力容器設備，已規劃增加合格人員之培訓與證照取得，預計花費 13.5 千元，並落實人員排班與操作資格管理，確保設備操作人員皆具備合格訓練資格。

4. 完善化學品申報與管理機制

已完成優先管理化學品相關資料之補登與申報作業，並建立定期檢視及申報管理制度，以確保化學品運作資料均依規定登錄及申報。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勞動基準法事項如上表所示，已進行改善。本公司及子公司一向本著和諧、誠信之經營理念，無發生重大勞資糾紛之潛在因素，預計未來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可能性極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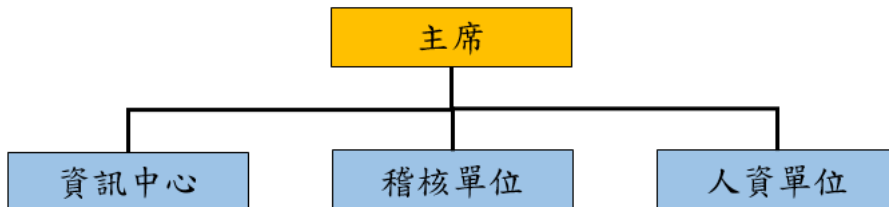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組織

1.1 資訊安全組織：

- 本公司公司設立『資訊安全組織』，統籌資訊安全及相關政策制訂、執行風險管理與查核。



- 主席:由資訊安全專責主管擔任，負責核准公司資訊安全政策、提供資源與審查重要資安措施，除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資通安全執行情形，確保運作之適切性及有效性外，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彙報資安相關重大議題及管理成效。
- 資訊中心: 至少設有資訊安全專責人員一名。
 - 制定資訊安全政策和計畫，確保公司的資訊安全符合相關法規和標準，並監督整個資訊安全組織的運作。
 - 監視公司的資訊系統和網路，發現並回應安全事件，維護系統和網路的安全。
 - 評估公司的資訊安全風險，制定相應的風險管理策略和程序，減少公司面臨的風險。
- 稽核單位:包含外部稽核和內部稽核，定期或不定期進行測試公司的資訊系統和應用程式，檢測安全漏洞和弱點，並提供相應的解決方案，定期追蹤改善情形。
- 人資單位:負責提供資訊安全培訓和教育，提高員工的安全意識和技能，以降低公司面臨的內部安全風險。

2.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機制

2.1 風險識別：

- 通過定期的風險識別活動，識別可能對資訊安全造成威脅的因素，包括內外部因素，如自然災害、網絡攻擊等。

2.2 風險分析：

- 對已識別的風險進行深入分析，包括風險的可能性、影響程度、風險優先級等評估，以確定其對組織的潛在影響。

2.3 風險控制：

- 基於風險分析的結果，制定相應的風險控制措施，包括技術控制、政策措施等，以減輕風險。

2.4 風險監控：

- 建立風險監控機制，持續追蹤已實施的風險控制措施的有效性，及時調整和優化。

2.5 風險回顧：

- 定期回顧風險管理過程，檢討和更新風險評估，以確保風險管理措施的適用性和有效性。

3. 資訊安全政策

- 詳見「興采實業資通安全政策」。

4. 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4.1 資料分類與處理：

- 制定明確的資料分類標準，並確定相應的處理程序，包括敏感資料的加密、存儲等。

4.2 系統訪問控制：

- 確保僅授予相關人員必要的系統訪問權限，並建立相應的訪問審計機制，以追蹤和審查系統訪問記錄。

4.3 事件監控與應變：

- 建立事件監控系統，並制定應變計劃以應對安全事件和事故，並確保相關人員具備應變所需的培訓和資源。

5.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5.1 人力資源：

- 確保有足夠的資安專業人才參與資通安全管理活動，並提供持續的專業培訓。
- 本公司目前規劃聘任資安顧問，輔導資訊安全改善政策並擬訂改善計畫，以取得資訊安全認證為目標。

5.2 技術資源：

- 提供必要的資安工具、技術支援以及相關的安全設備和軟體，並保證其持續更新和升級。

5.3 財務資源：

- 分配足夠的預算以支持資通安全管理活動，包括培訓、技術更新等方面，並確保合理的資源分配。

6. 資通安全風險評估

6.1 定期評估：

- 定期進行全面的資通安全風險評估，包括內部和外部威脅的評估，以確保風險評估的準確性和全面性。

6.2 風險評估報告：

- 撰寫風險評估報告，明確評估結果和提出改進建議，並確保報告得到相應人員的審批。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而使本公司及子公司遭受損失致營運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七、重要契約：

115 年 3 月 28 日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專利案件委辦契約書	聖島智產股份有限公司	113.03.04~至申請專利通過	可全回收聚脂塗層紡織品的製造方式	無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專利申請權讓與證明書	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	113.01.02~至專利轉讓完成	轉讓咖啡渣乾燥裝置專利予興采公司	無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專利申請權讓與證明書	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	113.01.02~至專利轉讓完成	轉讓舊衣回收裝置專利予興采公司	無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備忘錄	大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02.05~至研發完成	合作研發抗彈纖維布與生產抗彈產品	無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契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1.11.22 至動撥日起算五年	中期擔保放款、中期放款	無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契約	華南商業銀行	113.05.24 至動撥日起算二年	中期擔保放款、中期放款	無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子公司)	國防部採購契約(第三〇二廠委託民間經營案)	國防部	111.12.15~116.12.14	1.884 附帶於製造業之服務(製造金屬產品、機械及設備除外) 2.預算金額新台幣 3,610,863,254 元	依招標公告記載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外勤人員服裝採購案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13.03.11~至驗收	113 年度營業類內外勤人員服裝採購案	依招標公告記載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防、義警人員防風透氣外套採購案	新竹市警察局	113.03.11~至驗收	113 年民防、義警人員防風透氣外套	依招標公告記載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購合約 - 賣方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114.03.28~至驗收	職工服裝及環境衛生巡查員服裝	依招標公告記載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購合約 - 買方	紘原工業有限公司	114.05.21~至驗收	頭盔自動化噴塗機器設備採購案	無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契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1.05.23 至動撥日起算五年	中期(擔保)放款(信保)	無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契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2.09.15 至動撥日起算五年	中期(擔保)放款(信保)-疫後振興專案	無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ISO 45001 外部稽核驗證合約	貝爾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113.11.07~至通過驗證	輔導驗證 ISO 45001	無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陸軍數位迷彩睡袋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113.02.29~至驗收	數位迷彩睡袋採購	依招標公告記載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委任	李肇基建築師事務所	110.09.23~完工日	廠房增建案設計	無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協議書	晨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11.03.28~完工日	聚紡觀音廠增建工程	無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承攬合約 - 委託方	思納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04.02~至驗收	114 年經濟部中小型製造業低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個案補助計畫	無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承攬合約 - 委託方	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	114.02.01~114.11.30	紡織產業低碳轉型推動與輔導計畫	無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承攬合約 - 委託方	聖島智產股份有限公司	114.04.09~至申請專利通過	申請成膜組成物及覆膜織物之越南、韓國專利	無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承攬合約 - 委託方	聖島智產股份有限公司	114.05.05~至申請專利通過	申請成膜組成物及覆膜織物之中國、日本專利	無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契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3.04.23~120.04.23	中期擔保放款	無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契約	華南商業銀行	111.05.18~121.08.12	根留台灣企業加速投資(新/擴建廠房)	與專案借款合併共用額度 18.4 億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契約	華南商業銀行	111.05.18~118.08.12	根留台灣企業加速投資(購置機器設備)	與專案借款合併共用額度 18.4 億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契約	華南商業銀行	111.05.18~118.8.12	根留台灣企業加速投資(營運週轉)	與專案借款合併共用額度 18.4 億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金額	變動比率 (%)
流動資產	2,649,789	2,253,560	396,229	17.58
非流動資產	4,567,983	4,510,007	57,976	1.29
資產總計	7,217,772	6,763,567	454,205	6.72
流動負債	3,130,480	2,168,740	961,740	44.35
非流動負債	2,005,751	2,487,733	(481,982)	(19.37)
負債總計	5,136,231	4,656,473	479,758	10.30
股本	612,998	612,998	-	-
資本公積	931,617	961,837	(30,220)	(3.14)
保留盈餘	440,932	411,681	29,251	7.11
其他權益	(19,078)	(11,485)	(7,593)	66.11
庫藏股票	(25,914)	(25,914)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40,555	1,949,117	(8,562)	(0.44)
權益總計	2,081,541	2,107,094	(25,553)	(1.2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以上)：				
(1) 流動負債：主要係長期借款轉至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所致。				
(2) 其他權益：主要係 114 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610,087	3,220,593	389,494	12.09
營業成本	2,845,600	2,549,377	296,223	11.62
營業毛利	764,487	671,216	93,271	13.90
營業費用	600,336	637,401	(37,065)	(5.82)
營業利益	164,151	33,815	130,336	385.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9,354)	28,303	(107,657)	(380.37)
稅前淨利	84,797	62,118	22,679	36.51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所得稅	26,578	23,910	2,668	11.16
本期淨利	58,219	38,208	20,011	52.37
說明：(增減比例變動達 20%者)				
(1) 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營業毛利增加及營業費用減少所致。				
(2) 營業外收入與支出：主係 114 年度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依本公司過去年度營業收入之歷史數據及參考各專業預測機構對該產業的預測，本公司未來仍持續開發新的環保材料以及積極投入軍工產品等政府單位標案，應用新的節能減碳製程，生產高機能性的紡織品，並持續進行整合染整、製膜及貼合的垂直製程優勢以提升獲利，預期未來一年度之銷售數量及營收仍將審慎樂觀。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變動比例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7,316)	(114,569)	97,253	(84.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7,946)	(250,517)	42,571	(16.9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2,802	392,184	(69,382)	(17.69)
說明：(增減比例變動達 20%者分析)				
1. 營業活動：主係 114 年度應收帳款減少。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 114 年度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入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1,041,874	497,982	(594,349)	945,507	無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預計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入。				
(2)現金流出主要係償還借款及支付現金股利等產生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未來一年預估之現金流出主要係因應未來營運規劃及投資需求，除以營運活動現金流入支應外，現金餘額若有不足時，將視資金需求以銀行借款或其他籌資方式因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係以公司未來營運方向為依據並逐步執行，現階段以本業相關業務之推展與延伸為主。本公司注重轉投資公司未來獲利能力及遠景，並嚴格遵守合法性、收益性與流動性等原則。投資策略兼顧風險、收益及資產成長，在風險管控下，達成收益及資產成長之目標。

2. 轉投資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114 年度 損益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203,432)	係因染整廠營收尚未達預估目標，稼動率不足，致成本提高。	提高稼動率、降低生產成本。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	42,995	本期承攬國軍 302 案，營收及獲利增加。	無。
YIELD CROWN LTD.	(9,825)	係因認列越南子公司 MAGICTEX CO.,LTD 之投資損失所致。	加強生產管理，擴大規模經濟，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ADVANCE WISDOM LTD.	(3,464)	係因認列越南子公司 ADVANCE WISDOM COMPANY LIMITED 投資損失所致。	目前僅購地。經 113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處分越南孫公司股權。
ALPHA BRAVE INC.	(2,820)	係因認列越南子公司 ALPHA BRAVE COMPANY LIMITED 投資損失所致。	目前僅購地。經 113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處分越南孫公司股權。
CHAMPION LEGEND CORP.	(1,826)	係因認列越南子公司 SINGTEC COMPANY LIMITED 投資損失所致。	進行建廠中，尚未正式營運。
TIME GLORY CORP.	(4,202)	係因認列越南子公司 SINGTEC COMPANY LIMITED 投資損失所致。	進行建廠中，尚未正式營運。
SOUTH TO SUCCESS LTD.	-	因柬埔寨投資計畫停止。	經 106 年 1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結束柬埔寨投資計畫。

轉投資公司	114 年度 損益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DIAMOND FORTUNE CORP	(276)	係因認列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之投資損失。	無。
MAGICTEX CO.,LTD	(10,676)	係因營運尚未達經濟規模所致。	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ADVANCE WISDOM COMPANY LIMITED	(2,967)	因尚未營運，係工業區管理費及攤提土地使用權等管理費用。	目前僅購地。經 113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進行股權處分。
ALPHA BRAVE COMPANY LIMITED	(2,883)	因尚未營運，係工業區管理費及攤提土地使用權等管理費用。	目前僅購地。經 113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進行股權處分。
SINGTEC COMPANY LIMITED	(6,349)	建廠中尚未營運，係建廠期間的雜支、工業區管理費及攤提土地使用權等管理費用。	進行建廠中，尚未正式營運。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01)	營收減少，既有固定成本及營業費用影響致本期虧損。	無。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循「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相關規定辦理，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係以公司未來營運方向為依據並逐步執行，現階段以本業相關業務之推展與延伸為主，對每一投資案皆經審慎評估後為之，且已充分了解前述投資效益及可能產生的風險。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度之利息支出為 68,723 千元，佔營業收入之比率為 1.9%，及佔稅後(損)益之比率為 118.04%。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運用保守穩健，隨時注意銀行各項存借款利率，並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的利率，必要時採取避險工具以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故預期未來利率之變化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整體營運尚無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度兌換(損)益為(32,828)千元，佔營業收入之比率為 0.91%，及佔稅後(損)益之比率為 56.39%。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幣別係以美元為主，原物料付款及費用付款則以新臺幣為主，故匯率變動仍將對本公司外幣交易的兌換損益造成影響。本公司匯率政策係搭配全球總體經濟走勢及海外市場拓展等未來資金需求，再決定是否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來規避外幣波動風險，因應措施如下：

A.與往來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持續蒐集影響外匯市場之相關資訊，期能充分掌握匯率趨勢，及時因應匯率波動之影響。

B.除採自然避險方式，即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支出規避匯率風險外。財會單位將密切關注外匯市場動態，並依全球總體經濟、匯率價格水準及未來資金需求等狀況，調整外幣部位，期以避免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產生不利之影響。

C.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相關外匯交易將依循此處理程序辦理之。

3. 通貨膨脹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維持良好互動關係，並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無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之投資行為，且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子公司提供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主要係基於各轉投資公司資金融通需要，以提升其營運資金運用的靈活度，目前各轉投資公司繳息及還款均屬正常，不致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重大風險。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除依主管機關頒布之相關法規、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外，亦嚴守公司制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水性防水透濕聚氨酯開發	取代一般溶劑型防水透濕聚氨酯，目標將以無溶劑製程為主，以達到全製程環保且低碳排之目標。	190 萬	114.03.31	深入研究水性聚氨酯防水透濕薄膜製造技術與配方，以維持高防水高透濕之性能。
減少海洋微纖化產品設計	因應全球海洋微纖議題，將容易產生海洋為纖產品進行改良開發。	300 萬	114.06.30	降低紡織品毛絮以及洗滌過程中掉落的微纖，以降低其流入海洋後造成海洋生物以及人體的危害。
天然生質水性複合防水透濕織物開發計畫	開發生物複合(Bio-alloy)防水透濕織物，開發無環境毒性且兼具防水透濕功能性產品。	520 萬元	114.06.30	全球首創高生質含量水性防水透濕薄膜，物性可媲美目前溶劑型薄膜產品，更加環保與降低石化原料之使用。

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100%環保回收防水透濕產品開發	持續開發環保回收膜開發，利用其他產業或者廠內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為全球首創製程，取得 GRS 認證，達到降低廢棄物與石化原料的使用。	650 萬元	114.12.31	此為全球首創 100% 環保材質聚氨酯薄膜，結合面底布料設計，達到具 100% 回收材質結合之產品，以發展超低碳低廢之產品設計開發。
超輕量防水透濕產品開發	結合超細纖維組織設計，不論針平織以超輕量為主軸，搭配有別於一般市售防水透濕薄膜，以輕量且保有超強功能性薄膜為主體開發。	420 萬	115.06.30	1.特殊紗線的生產與維持穩定性。 2.染色與後整理加工織技術。 3.特殊輕量環保高功能性薄膜開發為主要技術。
彈性織物符合 Textile to textile 之開發計畫	利用特殊紗線加工方式，提供聚酯纖維、尼龍纖維、聚丙烯纖維具有良好的彈性，以及回復率，使消費者獲得穿著的舒適性。	750 萬元	115.12.31	全新產品系列，推廣降低碳排製程，可媲美使用 SPANDEX 的產品彈性，且更具舒適性、環保、可回收、耐用等多項優勢。
低碳排產品系列開發計畫	結合碳足跡計算，萃取低碳排材料，並針對產品設計，同時結合環保回收防水透濕薄膜進行開發。	1,500 萬元	116.12.31	預期產品設計開發可降低>50%以上碳排放量，以達到低碳排低能耗的產品設計。
複合紡織品回收再製防水透濕薄膜開發計畫	回收複合紡織品重新回到防水透濕產品之技術開發。	6,784 萬元	116.12.31	全球首創複合紡織品回收再製防水透濕產品回收開發計畫，使防水透濕產品能重新再利用至 Textile to Textile。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評估其對公司之影響，並於事前採取相對應之措施，以規避因政策及法律變動可能造成的不利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藉由與資策會密切互動隨時取得所處產業變化資訊、掌握技術發展演變及同業訊息外，更與資策會共同合作科專計畫，以期產品符合市場需求，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使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並有下列之因應措施：

- (1) 廣泛運用期刊及網路資訊注意商業、科技及產業文獻的報導，定期派員參加研究計劃、科技研討會、討論會、貿易會議、展覽會及外派受訓。
- (2) 透過不定期之會議溝通資訊，確保管理階層及適當人員得知現今科技之發展。
- (3) 實施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建立員工資安防護意識，並確立四大目標：確保員工瞭解資通安全重要性、提升既有資安威脅意識觀念、專注於關鍵策略（網路釣魚及社交攻擊）、特權帳號之資安觀念（主管甚至供應商等）。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企業形象良好，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推動各項品質認證，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與地方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近年來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的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4 年度雖有一家供應商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惟本公司主要原料採購政策係以維持兩家以上供應商及分散貨源為原則，並與各供應商維持長期且密切之合作關係，以確保各項材料來源之穩定性。

另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度雖有一家銷貨客戶銷售金額達銷貨總額之 10% 以上，惟本公司有內、外銷多家客戶及分散客源為原則，並持續積極開發高技術高品質環保機能性紡織品，以確保營運穩定成長。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及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訴訟及非訟事件判決確定或在進行中。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為提升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本公司訂有「資訊安全規範」，規範內容如下：

1 尊重智慧財產權

- 1.1 禁止使用未經授權之電腦軟硬體。
- 1.2 禁止違法下載或拷貝受著作權法保護之著作。
- 1.3 未經著作權人同意，不得將受保護之著作上傳於公開之網站上。
- 1.4 不得架設網站供公眾違法下載受保護之著作，及其他可能涉及侵害智慧財產權之行為。

2 善用網路資源

- 2.1 禁止在公司內部網路上盜取未經授權的檔案
- 2.2 禁止利用公司網路瀏覽或散播暴力、色情等非法的網站或資料。

- 2.3 不得利用公司網路進行非業務相關的大量網路瀏覽或資料下載。
- 2.4 不得以任何手段蓄意干擾或妨害網路系統的正常運作。
- 2.5 不得以電子郵件、即時通訊、BBS或類似功能之方法散布詐欺、誹謗、侮辱、猥褻、騷擾、非法軟體交易或其他違法之訊息。
- 2.6 不得窺視他人之電子郵件或檔案。
- 2.7 不得擅自截取網路傳輸訊息。
- 2.8 不得利用公司之網路資源從事其他違法或不當行為。

3 電腦系統帳號密碼使用規範

- 3.1 電腦系統帳號申請，需填具電腦服務申請單，經相關主管核可後才可設置。
- 3.2 除非特殊需求，人員離職後需立即取消相關帳號及權限。
- 3.3 密碼須符合強度原則，網路系統管理人應負責設定相關的密碼強度原則。
- 3.4 密碼須定期變更，網路系統管理人應負責設定各系統，強制所有帳號定期變更密碼。
- 3.5 除非特殊需求，不得將自己的帳號密碼交給他人使用，也不得窺探、洩漏、盜用任何人的帳號密碼。
- 3.6 主動回報任何不當的帳號密碼使用或安全疑慮。
- 3.7 不要使用網頁或軟體系統的記住密碼功能。
- 3.8 電腦需設定螢幕保護裝置，當離開座位未使用電腦，定時自動啟動密碼防護。

4 個人資料保護

- 4.1 各單位須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範，審慎處理及保護個人資料。

本公司及子公司重視「個人資料保護」，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要點，及嚴謹的個資隱私安全管理與防護措施，落實資料存取權限管控及資料擁有者之覆核機制，確保資料的存取與共享受到妥善處理與保護、以及資料的可用性、完整性及保密性。適用範圍涵蓋所有子公司、客戶及供應商。為降低資訊安全事件之風險，除機房與網路等基礎建設管理外，不定期舉辦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把資安概念落地化至使用者，以打造資訊安全環境，亦防止個人資料外洩。

除此之外，亦於公司伺服器主機和使用者的電腦全面安裝防護軟體，阻擋零時差攻擊、未知惡意軟體攻擊，也持續更新相關的資安設備及軟體，確保防護到位從而保障公司資料安全。

4.1.1 114年度投入個人資料保護政策相關量化數據及管理指標如下：

- 1. 公司全體員工於入職時，簽定「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及「資訊安全切結書」，簽核率皆為100%。

2. 事件回應與風險資料管理：

114年間公司0% 發生資安相關事件及客戶資料外洩之投訴。

- 4.2 公司網路使用管理人應尊重網路隱私權，不得任意窺視網路使用人之個人資料，或有其他侵犯隱私權之行為，但有下列情形者，不在此限：

- 4.2.1 為維護或檢查系統安全。
- 4.2.2 依據合理之懷疑，認為有違反本規範之情事時，為取得證據或調查不當行為。
- 4.2.3 為配合司法機關之調查。
- 4.2.4 其他依法令之行為。

- 5 網路使用人違反本規範，應受下列之處分：
 - 5.1 立即停止該網路使用人使用網路資源，以免影響網路正常運作。
 - 5.2 違規事件經查證屬實者，按情節輕重予以懲處。
- 6 依前條規定之受處分人，其另有違反法律之行為時，行為人尚應依民法、刑法、著作權法或其他相關法令負法律責任。
- 7 本規範經總經理核准後，依公文發函辦理執行。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

站：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依下列路徑查詢公司代號：4433，以查閱相關資料。

查閱路徑如下：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本公司 11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擬擇一或搭配方式分次或同時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或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包括有擔保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以不超過 10,000 仟股之普通股額度內辦理。

上述私募案已於 113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終止。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116sb01>，依下列路徑查詢公司代號：4433，以查閱相關資料。

查閱路徑如下：公開資訊觀測站>主題專區>投資專區>私募專區>私募專區。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國欽

